

# 目 錄

## 序 言

### 第一講 歸回聖地

- 一、士師秉政，國中饑荒…………… 1
- 二、神的百姓，走向摩押…………… 2
- 三、外邦道路，悲慘結局…………… 4
- 四、耶和華眷顧自己的百姓…………… 6
- 五、兩種不同的歸回…………… 7
  - (一)俄珥巴式的歸回…………… 9
  - (二)路得的跟隨與歸回…………… 15
- 六、同心同行，歸回聖地…………… 23

### 第二講 不要離開這裡…………… 27

- 一、波阿斯的富有…………… 28
- 二、路得拾穗…………… 29
- 三、不要離開這裡…………… 36
  - (一)波阿斯的田與亞伯拉罕的應許…………… 41
  - (二)波阿斯的田與國度和君王的關連性…………… 42
  - (三)波阿斯的田與基督榮耀國度的關連性…………… 42
  - (四)我主啊，願在你眼前蒙恩…………… 46
- 四、波阿斯的祝福與耶和華的賞賜…………… 48
- 五、路得的聖別生活…………… 49

### **第三講 無止境的奉獻與更深的死**

- 一、無止境的奉獻 ..... 52
- 二、更深的死 ..... 54
- 三、活祭 ..... 56
- 四、末後的恩比先前的恩更大 ..... 61
- 五、那人今日不辦成這事必不休息 ..... 64

### **第四講 與主聯合，承受產業**

- 一、波阿斯為路得贖以利米勒之地 ..... 64
- 二、波阿斯娶路得為妻 ..... 70
- 三、長老的祝福 ..... 72
- 四、國度由她而立，君王由她而出 ..... 73

# 序 言

感謝讚美主！自從今年冬、夏令會後，聖靈在台灣眾教會中作了極其快速而榮耀的工作，祂使我們親眼看見被擄的歸回，像南地的河水復流；又不斷將得救人數加給祂的教會，其中有許多都是尊貴的器皿，我們真是好像作夢的人一樣。因祂為我們行了大事，我們就歡喜！由於聖靈在冬、夏令會中作了榮耀超奇的大工，眾教會成年聖徒們，渴慕靈命復興，如鹿渴慕溪水。於是我們在各方面環境催促之下定於八月十四至十六日在台南橄欖山舉行一次成年聖徒的夏令退修會。主僕洪弟兄多次告訴我要在退修會中接受負擔，我只得在主前默默地仰望祂，求主將訓誨真理的亮光啟迪出來。聖靈感動我重讀路得記，使我得以明白這是關乎末後時代被擄的歸回，使凡稱為祂名下的外邦人都尋求主。路得記這卷書是敘述到外邦女子路得跟隨婆婆歸回猶大，投奔以色列的大能者，正寓意末後時代在宗派中神的兒女歸回聖地——新約教會，一同將身體獻上同建靈宮，好成為羔羊的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主來迎娶，得以同蒙應許，同受產業。



# 路得記第一講——歸回聖地

( 畢勝弟兄在台南橄欖山退修會傳達神的訊息 )

## 一、士師秉政，國中饑荒

「當士師秉政的時候，國中遭遇饑荒……。」(得一：1)

自約書亞死後直到大衛被興起，其間四百多年稱為士師時代。整個士師時代有一特點：「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士廿一：25)這也是士師記的結論。那時以色列百姓的光景是落在一個公式化的起伏循環中，周而復始，沿著一個固定方式推磨迴轉。就聖經所記，略述士師時代的概況。自從耶和華僕人嫩的兒子約書亞死後，以色列人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去敬拜事奉諸巴力，離棄領他們出埃及的耶和華他們列祖的神，叩拜別神，就是四圍列國的神。耶和華的怒氣向以色列人發作，就把他們交在搶奪他們的人手中，又將他們付與四圍仇敵的手中，他們便極其痛苦，呼求耶和華，耶和華就為他們興起士師，士師就拯救他們脫離搶奪他們人的手。及至士師死後，他們又轉去行惡，比他們列祖更甚，於是耶和華怒氣再向以色列人發作……。這就是士師時代以色列人的悲劇，一直在反覆重演，連士師本身也多是任意而行。士師除了作拯救工作外，他們不知什麼是會幕？什麼是約櫃？這也正是末世宗派時代光景的寫照。自從馬丁路得恢復因信稱義，宗派林立直到江端儀姊妹被興起重建新約教會為止，這其間也正好是四百年左右，稱之為宗派時代。在整個宗派時代中也有一個特

點，各宗派沒有使徒，各人任意而行，隨意擅自創辦「教會」，以致宗派林立、各立門戶，各有其儀文規條、人意組織、傳統神學、人的道理，彼此相互排斥、相互指責。直到今天全世界形成一千多個宗派，以致四分五裂、各行其是、各自為政、各不相干。對於真理的認識，多是追求個人亮光，用頭腦來分析研究。這其間雖也有一些神所興起重用的僕人們，正如士師一樣，只能作暫時使人得救或奮興工作，卻不是建造教會。只能奮興於一時，卻不能維繫不墜於永久。往往是落在「人存政舉，人亡政息。」的光景中。每興起一人，即增多一個宗派。這四百年的宗派時代亦如士師時代，循著一個固定公式往前，是在推磨打轉，周而復始的循環演變。宗派時代也是一個饑荒時代，神的百姓陷於一種饑渴、軟弱、疲乏狀態中，得不著靈泉活水、生命天糧的供應，缺少耶和華的話語。

## 二、神的百姓，走向摩押

「……在猶大伯利恆有一個人帶著妻子和兩個兒子往摩押地去寄居。這人名叫以利米勒，他的妻名叫拿俄米，他兩個兒子，一個名叫瑪倫，一個名叫基連，都是猶大伯利恆的以法他人，他們到了摩押地就住在那裏。」（得一：1 / 2）猶大伯利恆是神賜給祂百姓的應許福地，乃是流奶與蜜之地；國中遭遇饑荒，這並非意味到神的應許落空，神的慈愛挪移，乃是因為士師秉政時期，百姓任意妄為，得罪了領他們出埃及的耶和華神。以色列百姓只要肯回轉，將他們的心歸向以色列的大能者，祂必再向以色列的百姓守約施慈愛。以利米勒雖然是神的

選民，卻不認識神的慈愛，不明白神的作為，以致為了個人生存、家庭生計，竟然離開了神應許的福地，棄絕了那位施恩的源頭，奔向神所厭惡所咒詛的摩押外邦。

這些年來，我奉差遣在東南亞各國傳主全備真道，到處可以看到主的羊流離在山岡上沒有草吃、沒有水喝。各禮拜堂也有一些雇工作牧養工作，只知餵養自己肚腹，吃羊肉、喝羊血、穿羊皮。正如耶和華神藉著以西結向以色列牧人發預言攻擊他們說：「人子阿，你要向以色列的牧人發預言攻擊他們，說，主耶和華如此說，禍哉，以色列的牧人，只知牧養自己，牧人豈不當牧養群羊麼。你們喫脂油、穿羊毛、宰肥壯的，卻不牧養群羊。瘦弱的，你們沒有養壯；有病的，你們沒有醫治；受傷的，你們沒有纏裹；被逐的，你們沒有領回；失喪的，你們沒有尋找，但用強暴嚴嚴的轄制。因無牧人羊就分散，既分散，便作了一切野獸的食物。我的羊在諸山間，在各高岡上流離，在全地上分散，無人去尋，無人去找。」（結卅四：2／6）這正是宗派傳道人與羊群之間的光景。我去年在海外××教會，有一位老姊妹十分感慨地對我說：「我是××所的教友，我真不想去聚會，但裡面又不平安，當我每次參加聚會，不但得不著供應，常常會吃一肚子悶氣回來，真是苦啊！」這位老姊妹實在是一位清心愛主的基督徒，在那種環境下，她仍不停止聚會，像這樣的弟兄姊妹實在不太多。大多數的基督徒像以利米勒一樣走了世界的道路，離開了施恩的源頭，作了生活的奴隸，成了世界的俘虜。許多禮拜堂雖仍維持著聚會，看起來也好像很熱心，其實那只是一項宗教活動罷

了，摸不著神的心意，沒有神的話語，沒有主的同在。「……他們作牧人，只知餵養自己，無所懼怕。是沒有雨的雲彩，被風飄蕩。是秋天沒有果子的樹，死而又死，連根被拔出來。」（猶：12）聚會地方成了一種社會性的交際場所，禮拜堂在本質上就是一種世界性的組織，與世界毫無分別，是神所厭惡，所要拆毀的。本世紀以來，新神學派瀰漫了基督教世界，他們越發走向異端，不相信聖經上的神蹟奇事，甚至不信神兒子的神性與寶血赦罪。在基要派××神學院妄言摩西五經、彼得前後書、約翰壹、貳、參書和啟示錄，乃是後人託名寫的，不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這簡直是鬼魔的理論，成了撒但的幫兇！

### 三、外邦道路，悲慘結局

「後來拿俄米的丈夫以利米勒死了，剩下婦人和她兩個兒子。這兩個兒子娶了摩押女子為妻，一個名叫俄珥巴，一個名叫路得，在那裏住了約有十年。瑪倫和基連二人也死了，剩下拿俄米沒有丈夫，也沒有兒子。」（得一：3 / 5）

這使我們看見一個遠離神的人，住在不是神所要他住的地方，站在不當站的地位，其結局是可悲的。凡「……離棄我，違背我與他們所立的約。那時我的怒氣必向他們發作，我也必離棄他們，掩面不顧他們，以致他們被吞滅，並有許多的禍患災難臨到他們……。」（申卅一：16 / 17）這是神藉著摩西對以色列百姓所說的話，同樣是警戒今日神的子民。十多年前我是在基要派的××處聚會，在那裡也曾經發生過像拿俄米家中很相似的事情。有某弟兄夫婦整天為生活而工作而忙碌，忙到



一個地步以致遠離神，亦不暇照顧子女。他們有兩很可愛的兒子，小兄弟倆生活很自由，常去水邊釣魚；有一天弟弟不慎失足墜水，哥哥亦隨之下水搶救，終於雙雙滅頂。作父母的悲慟之情可以想見，某弟兄夫婦痛定思痛，發現他們多年來遠離神，得罪了神，以致落到如此下場。他們與以利米勒一樣，都是受害者。假如士師秉政，國中豐盈，以利米勒豈甘投奔摩押謀求生計而落到如此下場？同樣某弟兄夫婦，如能在宗派中獲得生命靈糧豐盛的供應，努力奔走天路尚感不及，惶論貪戀世界，落得喪子之慟？其實今天在公會宗派中的基督徒有幾個不是留戀世俗，與世界結親，像以利米勒的家？從人的眼光來看，好像他們的遭遇不同於以利米勒，他們說：「……我是富足，已經發了財，一樣都不缺，卻不知道你是那困苦、可憐、貧窮、瞎眼、赤身的。」（啟三：17）所以在神的眼中來看是困苦、可憐、貧窮、瞎眼、赤身的。按名是活的，其實是死的。主對撒狄教會的使者說：「……那有神的七靈，和七星的說，我知道你的行為，按名你是活的，其實是死的。你要儆醒，堅固那剩下將要衰微的（衰微原文作死）。因我見你的行為，在我神面前，沒有一樣是完全的。」（啟三：1 / 2）今天有千千萬萬的基督徒在那有七靈，和七星的主面前的光景正是這樣，他們自以為是活的，其實是死的。巴不得他們回到主的光中看見他們的真實光景！免得落在以利米勒家的結局中，能以趕快回轉，向主買火煉的金子（領受全備真道），叫他們富足；又買白衣穿上（靠著血、水、聖靈全備真道過聖潔得勝生活）叫他們赤身的羞恥不露出來；又買眼藥（七·二一的默示與異象）擦

他們的眼睛，使他們看見（有屬天的開啟）（啟三：18 / 22）明白神在這末後時代的至高旨意——聖靈重建新約教會榮耀偉大的作為。

## 四、耶和華眷顧自己的百姓

「他就與兩個兒婦起身要從摩押地歸回，因為他在摩押地，聽見耶和華眷顧自己的百姓，賜糧食與他們。」（得一：6）

拿俄米要偕同兩個兒婦歸回的動機，是因為她們在摩押地聽說耶和華眷顧祂自己的百姓，賜糧食與他們。這個好消息的來源，也必定是有人向她們作見證，見證神怎樣向祂的百姓施恩，賜福給猶大地，使他們得享神的豐盛。這使我們領悟到一件事，見證神的恩惠慈愛和祂大能的作為，是領人歸回，使人蒙福的捷徑。那傳福音報喜信的人，他們的腳蹤是何等佳美。弟兄姊妹們，我們原是和拿俄米一樣，以往多年滯留在摩押地（公會宗派），住在不是神要我們住的地方，受盡了饑餓與貧乏。感謝主！祂以慈愛吸引了我們，使我們得以歸回祂應許福地——新約教會。我們應當記念，應當回想我們是怎樣歸回的？乃是因為聽見耶和華神眷顧祂的教會，賜豐富的靈糧（時代的啟示與真理）給祂的兒女們；也是因為新約教會的弟兄姊妹們向我們所作的見證，見證神在祂家中的榮耀作為。我們不但親耳聽見、親眼看見，如今也親手摸著了，故此我們從摩押地（宗派）分別出來，流歸耶和華的山，奔雅各神的殿（新約教會）。我們今天蒙了何等大的恩！成了何等樣的人！我們不可忘記神的恩典，理當向尚滯留在人意組織公會宗派中的弟兄姊

妹述說神的恩典，見證神在我們中間的榮耀作為。前年我在東南亞的××教會牧養，神將許多的弟兄姊妹從宗派中帶回祂的教會；其中有母女倆因著宗派的荒涼，長期間停止聚會。有一天來到了我們的當中，聽到了全備的真道，她們母女很像拿俄米與路得，雙雙一同歸回。女兒是一位青年姊妹尤為熱心，她在一家公司作事，與另一位×××會的姊妹同室辦公，那位姊妹正感於宗派的荒涼，靈裡很苦。我們的姊妹向她見證神在新約教會中的榮耀作為，就因著這見證，終於將××會的傳道人和一批真心尋求主的弟兄姊妹一同帶回主的羊圈。你就知道為主作見證是何等的重要。新約教會是今日神在地上的見證中心，是神至高旨意的所在，是主向祂百姓守約施慈愛的地方。神既然按照祂的憐憫慈愛揀選了我們，將我們這小群栽植在祂的葡萄園中，我們理當將自己獻上成為祂的見證人，領迷羊歸回羊圈。這也是我們每位弟兄姊妹當前的榮耀託付與使命。

## 五、兩種不同的歸回

「他就與兩個兒婦起身要從摩押地歸回，因為他在摩押地，聽見耶如華眷顧自己的百姓，賜糧食與他們。於是他和兩個兒婦起行離開所住的地方，要回猶大地去。拿俄米對兩個兒婦說，你們各人回娘家去罷，願耶和華恩待你們，像你們恩待已死的人與我一樣。願耶和華使你們各在新夫家中得平安。於是拿俄米與他們親嘴，他們就放聲而哭，說，不然，我們必與你一同回你本國去。拿俄米說，我女兒們哪，回去罷，為何要跟我去呢？我還能生子作你們的丈夫麼？我女兒們哪，回去罷，

我年紀老邁，不能再有丈夫，即或說，我還有指望，今夜有丈夫可以生子，你們豈能等著他們長大呢？你們豈能等著他們不嫁別人呢？我女兒們哪，不要這樣，我為你們的緣故，甚是愁苦，因為耶和華伸手攻擊我。兩個兒婦又放聲而哭，俄珥巴與婆婆親嘴而別，只是路得捨不得拿俄米。」（得一：6 / 14）

當拿俄米起身要回猶大地時，俄珥巴與路得都願與婆婆一同歸回猶大地，她們都不忍離開拿俄米，異口同聲的說：「我們必與你一同回你本國去。」（得一：10）其依戀不捨與決志歸回之情，實在令人感動。就一般常理來推論，以一個貧窮無依的老孀婦，絕不可能使兩個寡居兒婦遠適異國跟隨她。她們乃是從拿俄米的口中認識了雅各的大能者；在拿俄米身上摸著了神的同在。拿俄米是一位敬畏神的老婦人，在她身上滿有神的慈愛，在她艱難、熬煉、困苦歲月中所顯出的溫柔，在她豐盛生命中所流露出的信實良善，已使她與兒婦之間產生了不可分生命連接。

神在這時代的至高心意與真理的奧秘沒有啟示給別人，乃是啟示給我們；神在這時代的榮耀使命沒有託付給別人，乃是託付給我們，因此，神的同在和喜悅隨著我們。然而今天還有許多路得（清心愛主的弟兄姊妹）仍滯留在摩押地（各禮拜堂中），他們在其中正鬧著屬靈饑荒，過著屬靈貧窮困苦的日子（沒有時代真理啟示），以致常常軟弱，心靈痛苦，雖有心愛主，卻無力行道。想到這裡，真要求主恩待我們，巴不得在各樣的環境中學曉功課，藉著十字架治死我們的魂生命，使我們的生命早日達到豐盛、成熟，能在捨己的愛裡去服事眾人。但

願因著從我們生命中所流露出的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帶領更多的路得歸回，像南地的河水復流！

從路得記一章6至9節中，使我們知道俄珥巴和路得原是一同決志跟隨婆婆歸回猶大地的，但在歸回的過程中，卻產了兩種完全不同的結果，一個是中途折返、意志不堅，一個矢志不渝、至死相隨。一個是不為神、人所記念，一個是成了蒙大恩的女子，世世代代稱她為有福。這對於今時代歸回新約教會的弟兄姊妹是一面最好的鏡子，願我們一同站在這面歷史鏡子的前面，面對著這一面聖經教訓的鏡子，看看你我究竟是屬於那一種的歸回？

## （一）俄珥巴式的歸回

「兩個兒婦又放聲而哭，俄珥巴與婆婆親嘴而別……」（得一：14）

1. 是一種屬地的情感——俄珥巴的跟隨與歸回，是屬於一種婆媳之間的感情，妯娌之間的友誼。長期和善相處，一旦生離，依戀不捨，乃人之常情。這種情感與友誼，是一種屬地的連接，屬世的關係，卻不是走十架道路的屬天真情，生命的連接；是經不起考驗，經不起挫折的。

我們常常聽到這樣的話：「×弟兄×姊妹剛歸回時是那樣的火熱、擺上，為什麼會從我們中間出去了呢？」也許這些人的歸回正是落在某種屬地的情感中，這種從情感而來的歸回，在這條屬天超越的道路上是毫無意義的。當我在一九

七一年秋剛到泰國曼谷教會，適逢劉××背道，幾乎帶走了三分之一信徒，很像大紅龍的尾巴拖拉著天上星辰三分之一。其中有一位弟兄是眾人認為很有分量的，意想不到他也跟著一同背道。事後才曉得他與劉××有深厚的屬地友情，他是因著劉××的感情而歸回，也就因著劉××的背道而離去，他們出去，顯明都不是屬我們的。這次香港教會陳張××與她丈夫同心背道，在人看來事出突然，然而「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陳××背道是經過多年胸中積忿與自卑感的作祟而釀成的。當背道謬論出自陳××之口，許多同工及弟兄妹尚能辨明，不肯盲從。但事隔半年，這同樣背道謬論竟出於帶領人陳張××之手筆，部份同工和信徒竟看為全新啟示，不但接受了，並且跟著傳講，以致迷惑了多人，這豈非咄咄怪事嗎？如果說那是真理，從陳××口中說出來也應該同樣是真理，他們早就該接受，為什麼那時要拒絕呢？如果說那不是真理，就不管是從誰口中說出來的，也不是真理，就是天使來傳講也不能阿們，何況是陳張××。這班同工何以能阿們陳張××而不能阿們她丈夫陳××呢？毫無疑問，這其中攙雜著人深厚的屬地情感，他們把帶領人陳張××當作偶像，懾於她以往屬靈的聲望，也被她的屬地情感所牢籠。當這次陳張××背道，有一位同工竟說出這樣的話：「就是陳張××下硫磺火湖，我也要跟到底。」啊！屬世的情感不但毫無價值，而且是何等可怕？在新約教會這新團裡只有真理的愛，而不能容讓個人情感的存在，因為這是破壞整體見證的。

2. 是一種盲目的跟隨與歸回——由於路得為人平素女德賢淑，我深信對俄珥巴必深具影響力；因此路得隨婆婆歸回，在俄珥巴的下意識中產生一種同行衝動的反應。她並非由於有屬天開啟，對雅各的大能者有什麼真實看見，只不過是隨聲附和，人云亦云罷了。所以這種跟從乃是盲從，這種歸回絕不能持久。

在今日這種社會中到處都可以看見一些環境的寄生蟲，與世浮沉，隨波逐流，盲從、瞎跟、倣效、學時髦、尚新潮。這本不足為怪，因為世人本是如此，可怪的是我們中間同樣有這種人。他們的歸回正如俄珥巴，並非由於有什麼屬天的開啟，有什麼真實的領悟和明亮的看見。他們的歸回可能是由於被××人的品德所感召；或由於對××人產生內心的崇拜。也許是由於被聖靈充滿一時心裡火熱，或是由於病得了醫，內心泛濫一種感激之情。有人是看見了異象、作異夢，許多神蹟奇事隨著我們而感到驚奇；某些人是因聽見說方言、繙方言知道神與我們同在。某些人只覺得新約教會的道比別的禮拜堂高……。不錯，這些都是神榮耀作為，如果你的歸回只是因著這些，而對新約教會的時代真理、啟示、異象、使命毫無所知，這種歸回是難以持久的。因此每當有人背道，總有一些人附和、跟從，這沒有別的，最主要原因是對新約教會異象和啟示不清，他們的歸回不是真歸回，遲早要從我們中間滑出去。

最近從馬來西亞有位青年姊妹來信，題到她們中間有些青年人說這樣的話，就是在公會宗派中也有聖靈充滿、說方

言、繙方言、醫病、趕鬼的恩賜，所以主也與他們同在（大意）。因此他們阿們陳張××的所謂「新帶領」、「新啟示」、「所有宗派都是教會」。其實陳張××根本已失去了異象，凡說這樣話的人，也是沒有異象。他們不明白主所說的話：「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主阿，主阿，我們不是奉祢的名傳道，奉祢的名趕鬼，奉祢的名行許多異能麼。我就明明的告訴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罷。」（太七：22 / 23）不是稱呼主阿，主阿的人都能進神國，更不是有醫病趕鬼神蹟奇事的就都是教會；教會是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血、水、聖靈全備真道）為房角石（弗二：19 / 20），是在聖靈裡合而為一，是在真道上同歸於一；是基督的身體，不能分開的；是貞潔的童女，聖潔沒有瑕疵的。今天一千多個宗派的光景如何呢？說「宗派都是教會」這樣話的人，他們不但不認識什麼是教會，也根本不明白什麼是宗派。

3. 心懷二意——俄珥巴在以色列與摩押之間，真神與偶像之間，婆婆與親友之間，理想與現實之間徘徊；神的道路與個人道路，神的命定與個人的揀選，她要把這一切放在她的心上衡量衡量，看孰輕孰重，以決定何去何從？致搖擺不定，彳亍于踟躕，這種心懷二意的人，不要想從神那得著什麼！（雅一：8）所以以色列的國，以色列的神，亞伯拉罕的應許與她無分無關。

在歸回新約會的行列中常常發現一些弟兄姊妹，一隻腳踏在新約教會的門檻上，眼睛卻是轉過去注視著所多瑪的繁



榮。一方面看見了神的榮耀作為在新約教會，另一方面與宗派中弟兄姊妹多年情感鎖鍊難以解開。一方面聽見新約教會的真理是如此的透澈明亮，另一方面覺得花花世界是那麼值得戀慕。既看見神用神蹟奇事顯出喜悅我們的明證，但擺在面前的艱難、熬煉，甚至患難、逼迫是他所不敢嘗試的，以致徘徊、徬徨、猶疑不定，這豈是走天路的聖徒所應有的態度呢？

去年在海外某地傳福音，有一位宗派的弟兄來參加我們的聚會。當他聽完了道很感慨的說：「我作了廿多年的基督徒，從未聽過這樣的真道。」以後每次聚會，只要他有時間都會來參加。按理說應該與他的家人一同歸回，但事實並不如此，他對他的禮拜堂依依不捨。一方面由於他在他的禮拜堂擔任執事，難以放下人的榮耀，另一方面他所經營的事業與他禮拜堂的教友們有密切關係，如果分別出來，可能在生意來往斷絕，使他的經濟利益蒙受到損失（仰望人卻不能信靠神）。所以他一直在兩面掛著，既不反對我們，也不拒絕宗派，在人看來實在聰明，在神看來，正是中了魔鬼的詭計，使他不能進神國。目前陳張××所走的道路，正是迎合人的口味，在人看為聰明的道路。她曾在講台上公開告訴香港教會的信徒可以去宗派禮拜堂聚會，必要時她也要請宗派的牧師傳道到香港教會講道。她認為這樣是「擴大」是「往前」是「突破」，其實是大大的開倒車，偏離了神啟示她母親江姊妹的異象與真理，被擄到巴比倫（回到宗派）去了，已無聖別見證可言。實際上香港教會已名存實亡，除非他們中

間有人被興起，回到江姊妹所恢復的根基上建造。「……我告訴你們，神能從這些石頭中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現在斧子已經放在樹根上，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就砍下來，丟在火裏。」（太三：9 / 10）「所以應當回想你是從那裡墜落的，並要悔改，行起初所的事。你若不悔改，我就臨到你那裏，把你的燈台從原處挪去。」（啟二：5）

4. 是現實主義者——當拿俄米說，我女兒們哪，回去罷，為何要跟從我去呢？我年紀老邁，不能再有丈夫，即或說我還有指望，今夜有丈夫可以生子，你們豈能等著他長大呢？你們豈能等著他不嫁人呢？這些話對俄珥巴來說並不陌生，她知道得比她婆婆更為清楚，因為這是關係她一生的切身問題，早已籌之熟矣。她深知跟隨婆婆歸回猶大是毫無指望（在人的眼光看），既不能解決婚姻問題，又不能得著屬地的享受，離鄉背井，遠適異國。俄珥巴聽完了這番話，真是求之不得，即因勢退回，與婆婆親嘴而別，只落得一場放聲而哭。

我曾親眼看見許多弟兄姊妹被聖靈充滿的時候，實在被主的大愛所摸著了，常是嚎啕大哭，在主前傾心吐意，一再將自己獻上，願一生跟隨羔羊腳蹤。曾幾何時，又回到世界，在教會裡再也看不見他（她）。嚎啕大哭終歸是啣大哭，然而現實就是那麼的殘酷無情，奪去了他向著主的那顆純潔的心，現實撕毀了他與主所訂立的甜美之約，使他作了十字架道路上的逃兵，現實使他從死的祭壇上跳了下來。啊！可恨的現實！可咒詛的現實！牠使你向主所存純一清潔的心偏於邪，使你將來像馬太福音廿五章那五個愚拙的童女一樣，

被關在門外咬牙切齒。

當我剛從世界戎馬生涯中退下來，走進了耶和華軍隊的陣容，我是何等羨慕比我先入伍作基督精兵的同工們。其中有一位工人也是我所敬重的，他的事奉也是那麼忠心殷勤。以後我奉差遣出國，當我第一次從國外回來再也看不見這位同工，我很難過，事後才知道他為了現實生活的熬煉而離開了這條蒙福的道路。他為了一碗紅豆湯，竟作起宗派的傳道人來。聽說他到了那個宗派之後，經濟比較寬裕了，因有固定的薪水，婚姻的問題也得著了解決，然而內心的痛苦比前越發加深。他常在宗派信徒面前為新約教會作見證，因為他並非不認識新約教會這條榮耀的道路。只是受不住現實的煎熬與新約教會親嘴而別，回到摩押地，和宗派結了親，何等可惜，今天這悲劇又在香港教會帶領同工身上重演。

## （二）路得的跟隨與歸回

「拿俄米說，看哪，你嫂子已經回她本國，和她的神那裏去了，你也跟著你嫂子回去罷。路得說，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你，你往那裏去，我也往那裏去，你在那裏住宿，我也在那裏住宿；你的國就是我的國，你的神就是我的神；你在那裏死，我也在那裏死，也葬在那裏，除非死能使我我相離，不然，願耶和華重重的降罰與我。拿俄米見路得定意要跟隨自己去，就不再勸他了。」（得一：15 / 18）

**請你用禱告靈，奉獻的心，唱詩歌「第一集第四十四首」**

D 調 4 / 4

### 你往那裡我也往那裡

3·4 | 5 1̇ 1̇ 7 6 6 | 5 1·2 3 3·4 |

(一) 你 往那裡去我也 往那 裡去，你

(二) 你 在那裡死我也 在那 裡死，也

5 5 5 4 3 | 3-2 7·1̇ | 2̇ 5 4 4 | 4 3 2 3 |

(一) 在那裡住 宿， 我 也在那裡 住 宿，

(二) 葬 在那 裡， 除 非 死能使你 我相 離，

1̇·7 | 6 5 4 3 | 6-5 2̇ 2̇ | 5 1̇ 3 2 2 | 1 = ||

(一) 你的 國就是我的 國，你的 神就是我的 神。

(二) 不 然願耶和 華 神，重重 的降罰與 我。

1. 在神的愛裡與拿俄米是一種生命的聯結——路得與拿俄米不只是一種人的情感，或僅是一種屬地的關係。她們之間的聯結，是因著有同一真實的看見，她從婆婆身上看見了神，經歷了神。她與拿俄米的聯結，是因著認識了以色列的大能者，看見至高的神向猶大地施大恩。惟有這種生命的聯結，才能經得起時間與環境的考驗。

當神的使女江端儀姊妹被興起，神藉著她所傳的時代的真理，和她從神所領受的異象、使命和託付，我們蒙了主的憐憫得以看見七·二一默示，聖靈重建新約教會的異象，紛紛從公會宗派中分別出來；有人放下屬地的地位與事業，與江姊妹同心、同工，一同重建靈宮——新約教會，為了這個

異象擺上了我們的一切。當江姊妹息勞歸主，張××在神啟示她母親江姊妹的異象和預言中承接她母親時代性的職事，繼續帶領新約教會往前。我們這班同工，將生命置之度外，與張××同心、同工，雖然遭到許多艱難，被人棄絕，被人誤會，以致毀謗我們高舉人、跟從人、走極端、走異端。然而我們知道我們所傳的是什麼，所作的是什麼。我們與張××同工沒有私人感情，純是為了神在這末後時代的至高旨意——聖靈重建榮耀新約教會整體合一的見證。今天張××公開丟棄了神所賜給她的職分，背叛了她母親從神所領受、所傳講的真理，偏離了起初原有從天上來的異象（請閱張××給洪以利亞弟兄十三頁長信），接受了史××派的教訓，我們就不能再與她同心，不能再接受她的帶領。否則我們真是跟從人、高舉人，成了沒有異象、沒有託付的糊塗人。今天張××說她是「擴大了」、「前進了」、「更新了」，這只有騙老實人。其實她是把福音更改了，是另傳一個耶穌，不是江姊妹所傳過的；另得一個福音，不是你們所得過的；另受一個靈，不是你們所受過的。（參林後十一：4）作使徒的保羅說：「那並不是福音，不過有些人攪擾你們，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但無論是我們，是天上來的使者，若傳福音給你們，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他就應當被咒詛。我們已經說了現在又說，若有人傳福音給你們，與你們所領受的不同，他就應當被咒詛。」（加一：7／9）江姊妹所傳的福音是保羅的福音，是純正話語的規模。是她用福音生了我們，她為我們曾受了生產之苦。若有人起來推翻江姊妹所傳的

血、水、聖靈全備福音，那人就應當被咒詛。感謝主！神在新約教會尚留有七千人，是未曾向巴力（張××從史××派所帶進來的宗派毒酵）屈膝的。現主僕洪以利亞弟兄帶領基督靈恩佈道團在台眾同工起來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爭辯，繼續在神藉著江姊妹所恢復的原有根基上向上建造。我們眾同工、眾聖徒甘願犧牲自己，與屬靈首領同心爭戰，神就在台灣作了極其奇妙榮耀工作。尤其在今年冬、夏令會及橄欖山退修會，神顯出了祂的同在和喜悅祂僕人的明證。（請閱「我們在迦密山上」及「看哪！普天下主的約櫃」二書。）我們為此將榮耀、感謝、讚美歸給祂！

2. 有異象和屬天開啟——「你的國就是我的國，你的神就是我的神。」這不是一個沒有異象、沒有開啟的外邦女子口中能說得出來的話。足見路得的歸回，不是盲目跟隨，不是隨聲附和，更不是出於一種感情的衝動；她乃是從拿俄米的身上認識了這位獨行奇事的神，從拿俄米口中曉得神一切應許、國度、諸約都是賜給了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她的歸回正如亞伯拉罕一樣，是渴想那座有根基的城，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這天上榮美的家鄉，神正是為路得這樣人所預備的。

許多年來，使我親眼看見多少弟兄姊妹因著歸回，歷盡了諸般的艱難、熬煉，忍受了許多的患難與逼迫。他們知道這是一條面向著耶路撒冷，跟隨羔羊腳蹤的道路。在這裡沒有人的榮耀、沒有人的稱讚、沒有生活的享受、沒有個人的自由。「並且勞苦、親手作工、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被人逼迫，我們就忍受；被人毀謗，我們就善勸；直到如今，人

還把我們看作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林前四：12／13）為的是什麼？乃是不肯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重建新約教會的使命與託付。我也常常聽到許多弟兄姊妹歸回的見證，使我不能不為他們流下感恩的眼淚。在東南亞的時候，我聽過有關一位青年姊妹的見證。她在上大學之前就認識了一位男友，也帶他信了主。進入大學後，姊妹就歸回了新約教會，她想帶她的男友一同歸回。但由於宗派的牢籠，人意的捆綁，再也不可能了。由於彼此異象不同、目標不同、道路不同，在認識了八年之後，她（他）們終於分手了。弟兄姊妹，這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她（他）們之間長期交往，是具有深厚的感情。然而姊妹為了體貼主的心，甘心獻上她的以撒，將她的婚姻主權完全交託給主；與那些為了自己的婚姻、利益甘心犧牲主旨意的人相比，真是天淵之別，不可同日而語。當我聽完了這見證，我認識這裡有一個人，她是完全為了主的旨意而活，為了這時代的異象而活。在很多地方傳福音，我曾述說這位姊妹所作的，我深信主也必記念這是作在祂身上的一件美事。這位姊妹有一棟房子，她有一次開車帶我去看那棟房子。她說：「我願將這棟房子將來重新改造獻給主，作為聚會的地方。」願主賜給她足夠金錢，成全她的心願。

3. 是生死相隨的歸回——當拿俄米要路得與她嫂嫂一同回去時，路得堅決表示說：「你往那裏去，我也往那裏去，你在那裏住宿，我也在那裏住宿……你在那裏死，我也在那裏死，也葬在那裏，除非死能使你我相離，不然，願耶和華重

重的降罰與我。」啊！這是何等心志！這是「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死生不渝的歸回，不生二心的跟隨。路得並非不知道前面的艱難、熬煉、困乏、貧窮在等著她。然而她跟隨的心就是那麼單純、歸回的靈就是那麼清潔。她沒有任何的企圖、打算、貪求、慾望、攙雜，以及求人的榮耀。她只是單單為了投奔以色列的大能者，願與婆婆終生孤苦相守、相依為命。這是升高的生命，承受產業的生命，得榮耀的生命，是值得我們效法的，是今日教會聖徒的好榜樣。

在新約教會這條十字架的道路上有一件事是不可少的，那就是殉道者的靈和殉道者的心志。我們的主乃是藉死來敗壞掌死權的，用十字架打破魔鬼的頭。我們只要有一顆死就死罷的決心和殉道者的靈，就必能攻破撒但的營壘，摧毀魔鬼的權勢，成就神末後時代至高的旨意，帶下祂榮耀的國度。一個前門怕虎，後門怕狼，行在樹下，怕落葉傷破頭的人，永遠無法成為神手中尊貴的器皿，成為快齒打糧的新器具。只能悠悠忽忽、庸庸碌碌的過一生沒有意義、沒有價值的平庸生活。新約教會是羔羊的妻，羔羊的妻是跟隨羔羊的腳蹤，被殺的羔羊到那裡，跟隨的人也應當在那裡。你能否對主說：「主啊！祢往那裡去，我也往那裡去，祢在那裡住宿，我也在那裡住宿。」但主今日同樣對你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只是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路九：58）你願否與主的身體（教會）在地上一同過貧窮、孤單、飄泊的生活？你能否對主說：「祢的國就是我的國，祢的神



就是我的神。」主也同樣對你說：「我的國不屬這世界，我的國若屬這世界，我的臣僕必要爭戰，使我不至於交給猶太人，只是我的國不屬這世界。」（約十八：36）主一再的說祂的國不屬於這世界，然而許多自以為是跟隨主的人，卻是那麼的愛慕這世界，與世俗為友，在世上扎根。這世界沒有給我們的主什麼，給我們主的只是一死，把祂釘死在十架上。我們怎能忍心與釘死我主的世界結親呢？主為了父的旨意被交猶太人手中，你願否為了跟隨主一旦被交於死地，被交在祂仇敵的手中時，也甘心樂意？你能否對主說：「祢在那裡死，我也在那裡死，也葬在那裡，就是死也不能使我與祢相離。」正如作使徒的保羅所說：「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難道是患難麼，是困苦麼，是逼迫麼，是饑餓麼，是赤身露體麼，是危險麼，是刀劍麼……，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權的，是有能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是高處的，是低處的，是別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的。」（羅八：35／39）是的，沒有什麼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就是死也不能我們與基督分離。

在海外××教會有位清心愛主的弟兄，當他看見了新約教會異象以後，毅然決然從××所分別出來，歸回了新約教會。他不管明日道路，也不計明日生活。因為他服務的公司老闆就是××所的負責人之一。當他分別出來，同時也辭掉了他的職業，抱著「寧為玉碎，不願瓦全」的決心。因此歸回之日，即告失業。四面環境卻對他是那麼生疏，諸多壓

力，使他難於負荷，生活幾陷於絕境。但我們的弟兄仍屹立不動。那位信實可靠的神，曾藉著一處聖經向他滴下了應許說：「利未人無論寄居在以色列中的那一座城，若從那裏（宗派）出來，一心願意到耶和華所揀選的地方（新約教會），就要奉耶和華他神的名事奉，像他眾弟兄利未人侍立在耶和華面前事奉一樣。（弟兄分別出來以後，即與同工一同配搭，有時單獨負責數處聚會）除了他賣祖父產業所得的以外，還要得一分祭物（雙份）與他們同喫。」（申十八：6／8）神怎樣應許就怎樣成就。祂今日已使我的弟兄漸漸發達，如今收入早就超過他原有職業薪金十倍以上，神今日使他成為忠心管家。一個為神旨意不計一切犧牲的人，神必負他一切的責任；即或不然，他抱著死就死的決心，也絕不為環境所屈，這就是路得的心志。

4. 是撇下一切的歸回——路得的歸回，恰如亞伯拉罕答應神的呼召，順服神的帶領，不問明日道路如何，不計前途艱難、險阻，不顧事業成敗得失，不慮個人生死安危……毅然離開本地、本族、父家，歸回神所應許福地。路得豈無父母鍾愛如珍？豈無兄弟手足情深？豈不留戀故國風光？豈不懷念親友真情？……然而沒有任何事物可以攔阻一顆堅決向著神的心。她不顧親友勸阻，不受環境影響，不管別人嘲笑，毅然跟隨一位貧窮老婦，遠適異國，這實在是一般人難以明白，難以想像的。這就是十架窄路，找著的人很少，進去的人更少。

「彼得就對祂說，看哪，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隨祢了。」

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人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姊妹、父母、兒女、田地，沒有不在此世得百倍的，就是房屋、弟兄、姊妹、母親、兒女、田地，並且要受逼迫，在來世必得永生。」(可十：28 / 30) 作使徒的保羅曾為祂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求主給我們有屬天開啟，使我們對這些話有真實的看見。在我們中間有不少的弟兄姊妹和同工，當他們歸回新約教會的時候，曾受到諸般試驗。有人遭受上司責罵，同事的譏嘲，下屬的凌辱；有人受到親友的棄絕，甚至家人的厭棄……。有一同工曾這樣向主禱告說：「主啊！祢知道我愛祢，我也愛我的妻子兒女；我要得著祢，我也願得著我的家人。如果兩樣只能選一樣，主啊！我願揀選祢，得著祢！」這種禱告，最能滿足主的心，願我們在凡事上都勇敢地揀選神！

以上兩種的歸回，卻產生了不同的結果，俄珥巴式的歸回，是受一種屬地情感的激動，而產生了盲目的跟隨，因此她的心志搖擺不定，終屈於現實而中途折返。這種歸回是經不起時間環境的考驗的。路得的歸回則完全不同，她是有異象，有啟示，所以她能撇下一切與婆婆生死相隨，不斷的順服，無止境的獻上，至終與波阿斯結合，承受了地上的產業和天上的應許。這兩位婦人正是預表末後時代神的百姓歸回的兩種情形。

## 六、同心同行，歸回聖地

「於是二人同行，來到伯利恆，他們到了伯利恆，合城的人

就都驚訝，婦女們說，這是拿俄米麼。」（得—：19）

1. 同行與同心——拿俄米飽經家庭變故，也歷盡了人世的滄桑，如果在歸回的路上無人同行，就越發孤單淒涼。然而滿有憐憫的神，她揀選路得，感動路得與她一同歸回。今日在這歸回新約教會的道路上，許多弟兄姊妹也歷盡了淒酸苦楚、多有雲霧、多有眼淚，誰能體會道路的坎坷，誰能了解爭戰的兇猛，個中滋味，難以用言語表達。在海外××教會有位清心愛主的老姊妹，她在××所是帶領姊妹聚會的，為眾人所尊敬。當她從××所分別出來時，經歷了極大的爭戰。歸回之際，在教會中只有她一位姊妹，十分的孤單。不久她也帶領另一位寶貝青年姊妹一同歸回，使她滿得安慰，每一提及此事，她常自比拿俄米。那位青年姊妹實在很像路得的賢德，因此她倆同心同靈，一同走這條十架道路，彼此扶持、幫助、勸勉、安慰……。在歸回的路上也是常經軟弱、疲乏、憂傷、痛楚，若能得著一位真同心的人同行，該是何等安慰。如果有人同行而不同心，那痛苦更甚。無人同行，只不過孤單寂寞；同行而不同心，定會發生許多齟齬、爭戰、牽制、掣肘、打擊、攔阻……。處處叫你行不通，走不上，你要向右，他偏向左；你要向前，他偏向後，直到你有一天離開這條道路為止。正如陳張××夫婦，多年正是陷在這樣網羅裡而不能自拔，終於一同倒斃，何等可惜！何等悲慘！
2. 同心同行的必要條件——路得與拿俄米同心同行，是因為他們在同一個異象裡。「你的國就是我的國，你的神就是我的

神。」她們的歸回是為了投奔同一位神，是為了進入同一個國度。神與祂的國度是不能分開的；神揀選亞伯拉罕是要在他後裔中得著一個族，一個永遠國度的敬拜。今日聖靈重建新約教會，旨在帶下神榮耀的國度；這是我們的異象，若有人不在這異象中，就無法同行同心，同建靈宮。主囑咐門徒要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可見神為祂的國是何等迫切！怎樣先求神國？必須將身體獻上，在使徒的教訓中整體遵行神的旨意，使教會合一見證在全地出現。

今天有人竟然偏離了這異象，說他（她）們的異象就是基督，偶然聽起來並沒有什麼不對；其實所有宗派，甚至那些異端假道如天主教、安息日會、守望台……他們何嘗不是說異象就是基督。難道異象是叫人分裂的嗎？基督是使人分開的嗎？今天宗派林立，異端假道猖獗，正因為他們不認識什麼是基督？什麼是異象？什麼是國度？什麼是教會？不認識建殿（教會）的異象，就絕不明白國度的異象。路得與拿俄米同心同行，正因為她們是在同一國度（你的國就是我的國）異象裡，這個國度是與神不能分開，今日與教會也不能分開。教會就是主的身體，是主的新婦，將與主一同治理列國，管轄萬邦。凡有人違背這異象，他就絕不能與我們同心、同行，一同建造教會，他（她）們也必與神的國無分無關。

3. 拿俄米與瑪拉——「拿俄米對他們說，不要叫我拿俄米（拿俄米就是甜的意思）要叫我瑪拉（瑪拉就是苦的意思）因為全能者使我受了大苦。」（得一：20）在這條歸回的道路上，

## 第二講——不要離開這裡

開始實在滿了瑪拉，滿有眼淚和傷楚，但至終是拿俄米；這也是十架道路的法則。十字架的道路是先苦後甜，先失後得，先羞辱而後榮耀，先死後生，先經過流淚谷，然後才能達到豐富泉源之地。沒有任何人可以跳過祭壇能以進入至聖所，跳過各各他而達到榮耀復活的境地。我們若認識了這個法則，遭遇苦難，倒覺歡樂。「親愛的弟兄阿！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以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歡喜。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使你們在祂榮耀顯現的時候，也可以歡喜快樂。你們若為基督的名受辱罵，便是有福的；因為神榮耀的靈常住在你們身上。」（彼前四：12／14）我們從宗派歸回，是為基督身體——教會，要在我們肉身上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先瑪拉），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後拿俄米）。（西一：24，羅八：17）

## 路得記第二講——

# 不要離開這裡

「拿俄米和他兒婦摩押女子路得，從摩押地回來到伯利恆，正是動手割大麥的時候。」（得一：22）

在路得記第一章最後的一節，講到路得歸回剛好遇上猶大地歡呼收割的季節，也正是神向祂的百姓施恩的時候。一生餵養我們的神，總是及時供應那些敬畏祂的人。祂帶領路得歸回，不早也不遲，適時遇上祂施恩的手，使她婆媳倆得到了按時的需要，我們的神從不使仰望祂的人見羞愧。豐年收割，對於住在伯利恆的人習以為常，好像是理所當然，不足為奇；但對於一個飄泊異鄉，長期在外邦過貧窮生活的歸回人來說，不啻從吃豬豆莢之地踏進了糧倉，又在應許之地看見了神的豐富。所以惟有住在神所要我們住的地方，站在神所要我們站的地位，才能承受神所要我們承受的福分和恩典，這是一個不變的法則。

自今年二月九日以來，許多寶貝的弟兄姊妹紛紛從宗派分別出來，歸回了新約教會，正好遇上神向台灣新約眾教會施大恩的時候，也正是我們歡呼收割的季節。冬、夏令會和橄欖山退修會的榮耀景況，非我們的筆墨所能形容於萬一。這是從江姊妹息勞歸主後罕見的豐收。滿有恩慈憐憫的神，使新歸回的青年和成年的弟兄姊妹遇上了祂施恩的手，嘗到祂天恩善道的滋味。也許有些弟兄姊妹只看見了一些外面聖靈榮耀工作，卻

## 第二講——不要離開這裡

不認識神領你們所歸回之地乃是流奶與蜜極美之地。「因為耶和華你神領你進入美地（新約教會），那地有河，有泉，有源，從山谷中流出水來（在新約教會有活水靈泉，生命的河水滋潤心田），那地有小麥、大麥、葡萄樹、無花果樹、石榴樹、橄欖樹和蜜（各方面真理亮光啟示——生命靈糧應有盡有）。你在那地不缺食物，一無所缺（屬靈美物，一應俱全）；那地的石頭是鐵，山內可以挖銅（屬靈恩賜，豐富寶藏，發掘不完，取之不盡）。你吃得飽足，就要稱頌耶和華你的神，因祂將那美地賜給你。」（申八：7／10）這些話以往怎樣應驗在以色列百姓身上，應驗在路得身上，今天也同樣應驗在我們這些歸回的人身上。因為新約教會就是神所領我們進入的美地。最近有許許多多的聖徒，用口頭，用文字見證神在青年特會和成年退修會上所蒙的豐盛恩典，見證他們以前從未聽見過這樣的時代真理，聽見了以前從未聽見過的歷世歷代隱藏奧秘；看見他們從未看見過神的榮耀作為，也親眼看見了神用許多神蹟奇事隨著我們。又述說神怎樣向他們顯現，用異象、異夢顯出祂活活的行走我們中間，並且親耳聽見親眼看見了神在我們中間恢復了教會的權能和諸般的恩賜。莫不異口同聲說：「我從前風聞有神，現在親眼看見神。」

## 一、波阿斯的富有

「拿俄米的丈夫以利米勒的親族中，有一個人名叫波阿斯，是個大財主。」（得二：1）

波阿斯乃是寓意主耶穌基督，祂是萬有之主，掌管萬有的



神；祂是在萬有之上，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求主照明我們心中的眼睛，使我們真知道祂的豐富。「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你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盛。祂是各樣執政掌權者的元首。」（西二：9／10）祂不但富有，而且極其尊貴，但祂卻為我們成了貧窮，成為卑微；叫我們因祂的貧窮，可以成為富足。祂要使我們這些撇下一切跟隨祂歸回祂教會的人，不但今世得百倍，來世還要得永生。祂要我們因祂的卑微，可以成為尊貴，更要領我們進入祂的榮耀，與祂一同承受應許，承受基業，像路得享受波阿斯的富有的一樣。假若路得不歸回，或如俄珥巴中途折返，波阿斯的富有就與她無分、無關，這是很明顯的。今日公會宗派的弟兄姊妹若不歸回主藉著聖靈所重建的新約教會，他們就決不能與主同蒙應許，承受祂一切的豐富。「我要眷顧他們，使他們得好處，領他們歸回這地（新約教會），我也要建立他們，必不拆毀；栽植他們，並不拔出。我要賜他們認識我的心，知道我是耶和華，他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他們的神，因為他們要一心歸向我。」（耶廿四：6／7）神親自領我們歸回新約教會，祂為的是眷顧我們，建立我們，栽植我們，使我們真認識祂；祂要叫我們得好處，祂要作我們的神，是我們富有尊榮的源頭，我們要作祂的子民，承受祂一切的豐富。

## 二、路得拾穗

「摩押女子路得對拿俄米說，容我往田間去，我蒙誰的恩，

就在誰的身後拾取麥穗。拿俄米說，女兒阿，你只管去。路得就去了，來到田間，在收割的人身後拾取麥穗，他恰巧到了以利米勒族的人波阿斯那塊田裏。」（得二：2 / 3）

路得歸回後所要求於婆婆的，第一件事不是物質的享受，生活的富裕，衣著的入時，婚姻的願望，猶太地的遊歷，聖城的觀光……。她所要求的，卻是要婆婆容許她往田間拾取麥穗。拾麥穗在聖上僅有這一次的記載，在人看來是一件多麼卑微、貧賤、羞澀的工作，是一般人所不屑做的。尤其剛從外邦歸回的青年女子，拋頭露面，不但會遭人非議，更為人所輕看。但路得自甘卑微，不計貧賤，不管人的批評論斷，不顧人的輕看藐視。在她來說，她不認為拾麥穗是卑微、貧賤、可恥的事，因為在她的感覺裡，她不知道別的，她只知道拾麥穗是她分內的事，為了奉養婆母，養活自己，她必須這樣做，在她來說，拾麥穗乃是理所當然。

在我們中間有許多主忠心的僕人，當他們從世界、從宗派分別出來，歸回新約教會之初，他們從未想到要作什麼工人，什麼傳道，更不要說使徒、先知……，乃是卑卑微微的從拾穗工作作起。不管你以前是宗派的牧師也好，傳道也好；也不管你在世界有多麼高的地位與權勢，因著靈裡的開啟與認識，……一經回新約教會之後，在神的家中，都願卑卑微微的從清潔工作作起，抹地板、擦門窗、掃廁所、清廚房，有時粗重工作，扛、抬、挑、肩，樣樣都來。工作之餘，聽錄音、抄錄音、聽講道、作筆記、學探望、帶詩歌，跟在工人身後拾取麥穗。記得我們那批歸回的，沒有房間，沒有床鋪，晚上在地

板上打開被子睡眠，早禱前要將行李捆紮打包，過的完全是一派客旅寄居帳棚生活，於今回想起來仍滿了甘甜。那時教會一禁食就是兩個月（每天吃一頓）。因為一想到我們的主：「祂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6／8）教會既是羔羊的妻，我們在地上自當循著羔羊腳蹤往前。我們既蒙了憐憫，能以歸回神的家，難道我們還求人的榮耀嗎？還求人的地位嗎？我們當以主的心為心，學祂的樣式，負祂的軛，像祂一樣自甘卑微。

從路得拾穗這件事上，主給我們許多屬靈的美好教訓，也是我們歸回的基督徒所應當在主前暗暗學習的功課：

## （一）對自己沒有任何估價

路得能去拾穗，是因她對自己沒有絲毫的估價。如果她一想到自己的出身、門楣、婦德、婦工、婦言、婦容，她的智慧、她的擺上……，她就決不可能要求去拾穗。正因為她自己沒有估價，在她的想望中，拾穗該是她一生的工作，她也許只有一個願望，能一生有穗可拾，她就滿足了，再沒有什麼其他的奢望，打算和戀慕。為了神、為了奉養婆婆，她甘心一生這樣作。

如果有人從事奉的崗位上中途退縮，走不上去，原因可能很多，其中有一個主要原因，就是對自己有過高的估價。事奉神的人，什麼時候對自己一有了估價，就無法安息在神製造的

手中；一對自己有了過高的估價，定會產生不滿現實的情緒，不甘卑微；一旦看自己於所當看的，必不甘受帶領同工的調動、差遣、安排、平衡、指正……。當神興起環境來拆毀他、破碎他、壓榨他……。他不可能超越兩種的反應，不是同環境掙扎，擋開十字架；就是自憐自愛，不甘被人牽到宰殺之地，像主一樣在剪羊毛人的手下無聲。他要將他那粒麥子愛惜保護得完完整整的，不甘落地而死。事奉主十年、廿年，他那天然人，仍然是那麼美麗，那麼完整，真是原味尚存、氣質未變。徒然浪費了神的時間，辜負了神的恩典，看不見神製造的手，以致他根本沒有摸著這條十架生命道路的實際。主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太十六：24）這是主對有心跟從的人所提示的條件。什麼是捨己？就是放下對自己的估價，甘心失喪魂生命，再沒有自己的揀選、喜好、想法、看法、凡事揀選神，否定自己，這也就是十字架捨己的道路。

## （二）是從點滴開始

麥穗工作不是成捆的抱，成擔的挑；路得在田間乃是一枝枝的拾，一點點的撿，腳踏實地，集少成多。作神的聖工更是這樣，乃是從一點一滴作起。不可好的高鶩遠，好大喜功，而忽視微小工作。新約教會聚會剛剛建立之初，只有極少數幾個人，江姊妹晝夜殷勤作主所託給她的時代大工，她是從一滴汗（勞苦忠心），一滴淚（迫切禱告），一滴血（舌頭潰爛）的作起；她不放過任何一個傳福音的對象，不浪費每一分鐘服事

的寶貴時間，抓住每一個可事奉的機會事奉神。不像有些人一開始事奉神，就想作神重用的器皿，像彼得一樣，開口講道三千人悔改，五千人得救。幸好主憐憫，並沒有按照他們所期望的使用他們，否則，必定是悲劇終場；背道者陳××就是爬得太快，升得太高，神剛使用他一下，他就藐視江姊妹從神所領受的職事，輕看江姊妹所敬錄的書籍，論到作使徒的保羅，似乎還略遜他一籌，何等狂妄、多麼愚昧。但願我們像路得忠心拾穗，殷勤作工，從小事著手，在每件小事上忠心，集細流為海洋，集勺土為高山。不但屬靈的事情是如此，就是世界上人的經營，也不能離開這原則。有位朋友告訴我說，高雄××大百貨公司的老闆，在抗戰勝利初期，還不過是一個擺設估衣攤的小販，由於分文積攢，殷勤賺錢，不幾年工夫就事業亨通。這不過是世上的短暫經營，何況我們所經營的是神所託的時代的大工呢，豈不當腳踏實地，一步一個腳印呢？

### （三）有明亮的眼睛

麥穗麥枝目標微小，與麥桿麥根相混，若不細心，甚難發現。路得有明亮的眼睛，能看見，能分辨，所以到了晚上能滿載而歸（約有一伊法大麥）。對於眼睛昏花的人，即使到處滿遺麥穗，在他眼中等於無有。人的靈眼也是這樣，屬靈眼睛的光暗是關係到我們一生的事奉。主說：「眼睛就是身上的燈，你的眼睛若瞭亮，全身就光明；你的眼睛若昏花，全身就黑暗，你裏頭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的大呢！」（太六：22 / 23）新約教會是神所耕種的田地，在這塊田間，到處滿佈著屬

靈的麥穗。那些明亮的器皿，腳一踏入這塊田，真是目不暇給。他聽到的每一篇道，每一句話，每個交通；他看到的每一件事，每一位弟兄姊妹的言行，每個功課都成了他的麥穗。在他來講，是美不勝收，使他在暗中學到了許多屬靈美好的功課，基督身量在他身上快速長成。但對於一個靈眼昏花，缺乏光的人來說，同樣滿田都是麥穗，在他眼中卻是一無所有，事奉主十年，廿年仍一無所得，徒浪費神製造的時間。甚至他在教會中看不見神榮耀作為，看不見時代真理的光輝，看不見末後時代榮耀異象，不明白神現今的至高心意……。睛如鼻眼，有一種反常的現象，晝不能見泰山，夜足以察秋毫。也就是說，對重要的事忽略了；對一些細微末節，無關宏旨的事，卻斤斤計較；蠅蟲濾出來，駱駝倒吞下去。不能把握原則，最愛吹毛求疵。這樣的人永遠學不到生命的功課，摸不著生命的道路，是新約教會的門外漢。

#### **(四) 殷勤的尋找**

「他說，請你容我跟著收割的人，拾取打捆剩下的麥穗，他從早晨直到如今，除了在屋子裏坐一會兒，常在這裏。」（得二：7）「這樣，路得在田間拾取麥穗，直到晚上，將所拾取的麥穗約有一伊法大麥。」（得二：17）路得不但是一個眼睛明亮的人，更是一個十分殷勤的人。「殷勤人的手必掌權……。」（箴十二：24）「懶惰人羨慕，卻無所得，殷勤人必得豐裕。」（箴十三：4）

一個事奉神的人，殷勤是非常重要的，要心裡火熱，常常

服事主，要恆切禱告，要努力作主工，要殷勤尋求神，你起初雖然微小，終久必甚發達。東南亞的××教會在錢財上本是相當富裕，自從××同工在那裡牧養不到半年，竟然負債。一方面由於他開支不當，不夠廉潔；最主要原因少讀經、少禱告，悠悠忽忽，懶懶散散，話語貧窮，講台上沒有供應，以致靈裡昏暗，怎能不貧窮？「懶惰人哪，你要睡到幾時呢？你何時睡醒呢？再睡片時，打盹片時，抱著手躺臥片時，你的貧窮就如強盜速來，你的缺乏彷彿拿兵器的人來到。」（箴六：9 / 11）路得在一日之間能拾取一伊法大麥，帶進城去給婆婆；當主來的日子我們拿什麼向主交賬？你工作的果子在那裡？我們今日在地上好像一個趕著回家的人，速速作成主所託我們的工，見主面時，就不致羞愧！當那日「主人說，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太廿五：21）

## （五）低頭屈身拾撿

拾穗工作，不是昂首挺胸，高視闊步，乃是整日低下頭來，彎下腰來，屈身匍前，如牛犁田，如馬負軛，在炎陽高張，汗流浹背，和崎嶇不平的田間默默無聲勞苦忠心的往前。路得就是在這種環境中拾取麥穗。她並沒有一種的感覺這是勞苦，這是重擔。她為了神，為了婆婆，她是那樣自甘卑微殷勤勞苦，反倒以為甘甜。「要彼此同心，不要志氣高大，倒要俯就卑微的人（人或作事）不要自以為聰明。」（羅十二：16）作使徒的保羅常常勞苦，親手作主工。他說：「我凡事給你們作榜

## 第二講——不要離開這裡

樣，叫你們知道，應當這樣勞苦，扶助軟弱的人，又當記念主耶穌的話，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徒廿：35）江姊妹在事奉主的短短年日中，神藉著她作成了許多榮耀的大事工，敬錄了許多真理啟示，出版了許多珍貴屬靈書籍。她是在大爭戰、大熬煉、大痛苦中（舌癌）不眠、不休的作成的。她把她整個生命澆奠在主心愛的教會中。我們當效法神的使女江姊妹，在主的田間埋頭工作，低下頭來多多默想主的事、主的道；彎下腰來，兩手作成主的工，敬錄主的話。使我們能因愛心所受的勞苦，因信心所作的工夫，因盼望我主耶穌基督所存的忍耐，時候到了，必有豐盛收成。

在錫安山上的弟兄姊妹，他們歸回之後，就全然聖別，如路得一樣撇下一切，擺上一切。多年來在山上勞苦忠心，默默無聲經營神的產業，看守神的見證，白日受盡了乾熱，黑夜受盡了寒霜，帶著疲乏的身子為眾教會、為萬民、為國家、為這個時代輪流守望，作夜半的呼聲，向神呼求。工作的沉重，往往過於他們的體力所能負荷的，而飲食營養又不足以供應他們身體的所需，他們天天在透支他們的體力和精力。常常背負物品過重，因山徑陡峭，攀登不易，有時只得將雙膝雙掌著地，向上爬行，我彷彿看見他們如犁牛，默默無聲耕作；又像一支支蠟燭，燃點自己的生命，照亮別人，使上山的，無論是外邦人，公會派的弟兄姊妹，都得以遇見神，生命得著改變，摸著神豐盛的恩典。這一群羔羊的同伴，正在用自己血汗建造主的房屋，耕種神的田地——教會，默默耕耘，默默澆灌，他們那澆奠的生命，在主的眼中看為最美麗，也奪去了主的心。每當我



稍覺勞苦、疲乏時，一想到那些在錫安山上羔羊同伴們，我的心就再次得著激勵，使我忘記了疲乏。他們誠然成了眾教會、眾聖徒的榜樣。

### 三、不要離開這裡

「波阿斯對路得說，女兒阿，聽我說，不要往別人田裏拾取麥穗，也不要開這裏，要常與我使女們在一處。我的僕人在那塊田裏收割，你就跟著他們去，我已經吩咐僕人不可欺負你，你若渴了就可以到器皿那裏喝僕人打來的水。」（得二：8／9）  
「拿俄米對兒婦路得說，女兒阿，你跟著他的使女出去，不叫人遇見你在別人田間，這才為好。於是路得與波阿斯的使女，常在一處拾取麥穗，直到收完了大麥和小麥，路得仍與婆婆同住。」（得二：22／23）

在這裡波阿斯和拿俄米先後兩次囑咐路得，不要往別人田間，不要離開這裡，這是一般人的頭腦所不通的。按照人的邏輯，當然去的田間越多，拾取的麥穗就越多；接觸面越廣，所得的利益就越大；跟隨著越多的人，所收穫的麥子越豐富。如果路得只在波阿斯一人的田間，所拾取的麥穗就有限；因接觸面太小，所收取的利益就不多。在人看來，波阿斯要求路得不要往別人田間拾取麥穗，不要離開這裡（波阿斯的田），是轄制人，是牢籠人；拿俄米的吩咐對兒婦是一種轄管與不法的控制。今天陳張××豈不正是在高唱這種論調嗎。她的母親江姊妹一再呼天喚地的告訴我們，求我們不要離開新約教會（主的田），不要去公會宗派（別人的田），不要請宗派傳道人來我們

## 第二講——不要離開這裡

中間講道（發了臭的嗎哪），不要閱讀公會宗派寫的書籍（人的頭腦），這是為了愛護羊群，保障羊群，向神忠心，向羊群負責。但陳張××在她致洪以利亞弟兄的十三頁長信中卻說：「新約教會是劃一個圈圈把自己圈上，向外界關閉，排除異己，與其他神的孩子們分開，用惡言抨擊他們為宗派，其實這個舉動正證明自己是個宗派。」又說：「限制外來職事的供應，這對羊群是一種不法控制與佔有。」又說：「新約教會的名稱，最好能免除。這與神召會、聚會所等意義相差無幾。」又說：「我們一直關起門來自命不凡，但究竟我們的視界多遼闊？」因此她要「擴大」、要「開放」、要「突破」、要「前進」……，故此她教導香港教會的弟兄姊妹可以去參加宗派禮拜堂的聚會，必要時她也要請宗派傳道人來香港教會講道。陳張××的書房充滿了公會宗派和新潮文庫……的書籍，她早已被這些人頭腦的產物和世上的小學所擄去。她要突破江姊妹的「傳統」，視江姊妹所傳的真道為「落伍」、為「陳舊」、為「教條」，是劃一個小圈圈向外界關閉，是對羊群不法的控制，是關起門來自命不凡，是排除異己，是攻擊宗派，是狹窄，是主觀……。啊！弟兄姊妹們，這是耶洗別的教訓，引誘神的百姓犯姦淫（江姊妹一再講到不可與宗派連手，犯屬靈淫亂）。許多人因著這些教訓跌倒了，這些異端假道、虛空妄言、荒渺話語、背道謬論，正如瘟疫一般在東南亞部分教會中蔓延，許多人因此受迷惑，要倒斃。弟兄姊妹，求主給我們忌邪的靈，拿起利未人的刀，殺死那些拜金牛犢的；拿起非尼哈的槍刺透那犯淫亂的可恥男女，挽回神的忿怒，止息瘟疫，免得更多人因假道死亡。這不

是發肉體，動血氣，乃是體貼神的心，是神所喜悅、所賜福的。(民廿五：10 / 13)

自從新約教會重建到現在，撒但一直在作一件工作，就是引誘工人和神的百姓離開主的田（新約教會），往別人田裡（與公會宗派連手）拾取麥穗（人意規條、宗派毒酵），使他們犯屬靈的淫亂，以致靈裡被玷污、昏暗剛愎、失去異象，偏離神旨、惹神忿怒、受到嚴重的虧損。江姊妹很沉重的照著神的啟示寫出以下的一段話：「魔鬼撒但蒙蔽許多人的心，使他們發生錯覺，以為聽從神藉著我們所傳的訊息，就是築成一個小圈圈。他們以為應該有一個廣大的心，容納所有的人。那怕是滴水禮也好、浸水禮也好、蓋頭的也好、不蓋頭的也好、說方也好、反對說方言也好，都可以容納。他們以為這樣是排出地方教會的見證。殊不知這樣不是排出地方教會的見證（因為沒有行在真理中），乃是龍蛇大集會、鬼魔大集團。他們的口號說：『我們不攻擊別的宗教和宗派，對內要同心，對外要和平……。』試想基督與彼列（魔鬼）怎能和平呢？真道與假道怎能和平呢？天主教和拜偶像的或不信主的怎能與基督徒合而為一呢？神建立新約教會之目的，原是要我們拆毀一切不合真理的事及攻擊異端假道，而他們卻說要容納不合理的事，與異端假道和睦，你看，這是不是鬼魔的道理呢？他們這班人背道離經……。』又說：「其實他們這樣講法，正好顯出自己的愚昧來，他們若說那些『聚會所』、『福音堂』那裡分別出來呢？為什麼要拆掉蓋頭巾，豎立新約教會的牌子呢？他們若推翻神託我們所傳的『聖靈重建新約教會』的真理，就是自己定自己

## 第二講——不要離開這裡

的罪。因為他們曾經為這真理作見證，他們曾經用講壇或文字見證信徒要受聖靈浸，被聖靈建立成為新約教會。現在他們卻因體貼自己肉體、人意，竟然又推翻了先前所見證過的真道，竟然說無論什麼宗派都是教會。你看，這是多麼得罪神？若不切切悔改，將來怎能逃脫神的審判呢？」（哥林多後書淺釋第65、66頁），陳張××今天竟然推翻她母親和自己曾經見證過，在講壇上傳講過，用文字敬錄過的聖靈重建新約教會全備真道；這是拆毀神所建造的，建造神要拆毀的，將來定她自己罪的，不是別的，乃是她自己曾經領受過、傳講過、敬錄過、見證過的血、水、聖靈及聖靈重建新約教會至聖真道。她曾親口對馬來西亞的林約拿弟兄說：「她不後悔她如今所傳的，她說她不會悔改，去傳以前聖靈重建新約教會的生命異象的真道。」又說：「假如明年她發現所帶出來的（其實是史百克老弟兄的舊酵）若行不通，她明年可以推翻，另立一個根基。」（以上這兩段話是摘自林約拿弟兄來信）雖然有一些同工和信徒們盲目順從陳張××，往錯誤裡直奔。但感謝主！祂親自留下七千人沒有向巴力（人意組織、異端假道）屈膝。東南亞及世界各地許多明亮的聖徒，他們都紛紛來信，願意完全站在真理的一邊，與作使徒的洪以利亞弟兄及台灣眾教會同心，繼續在神啟示江姊妹的異象中重建榮耀的新約教會，像路得記的路得一樣永不離開波阿斯的田（新約教會）不往別人田裡（史××派的聚會和所有宗派禮拜堂），拾取麥穗（領受宗派人意遺傳、史××的舊酵）。波阿斯與拿俄米都吩咐路得不要往別人田裡拾取麥穗，不要離開波阿斯的田。路得自始至終都與波阿斯的使

女在一處拾取麥穗，從不離開波阿斯的田，直到收完了大麥和小麥。弟兄姊妹，我們必須知道一件事，路得為什麼不能離開波阿斯的田？

## （一）波阿斯的田與亞伯拉罕的應許

波阿斯是在承受亞伯拉罕應許這條線上的人，路得若離開波阿斯的田，就離開了亞伯拉罕的應許。神是怎樣應許亞伯拉罕？「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我必叫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你也要叫別人得福。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與他，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創十二：1／3）誰在亞伯拉罕這條線上，誰就承受亞伯拉罕的應許與祝福；誰離開這條線，就與亞伯拉罕的祝福和應許無分、無關。以撒是亞伯拉罕的獨生兒子，就極其自然承受了亞伯拉罕的應許。但以撒妻子利百加懷孕期滿生下雙子，以掃先出，雅各後生。按以撒的想法，以掃當承受亞伯拉罕應許和祝福。雅各有這個看見，有這個異象，他深知這一應許與祝福的重要性。所以他不惜使用詭計搶奪了長子名分，又為了搶得父親祝福，不惜用欺騙手段，冒生命的危險，以致長期飄泊異鄉。雅各世代相傳，一脈相承這應許直到了波阿斯，波阿斯正好是承受亞伯拉罕的祝福和應許的。「亞伯拉罕生以撒，以撒生雅各，雅各生猶大和他的弟兄，猶大從他瑪氏生法勒斯和謝拉。法勒斯生希斯崙，希斯崙生亞蘭，亞蘭生亞米拿達，亞米拿達生拿順，拿順生撒門，撒門從喇合氏生波阿斯……。」（太一：2／

5) 這裡不是講基督的家譜，乃是講到路得歸回的時候，正是波阿斯在亞伯拉罕的這條祝福線上，神的應許落在波阿斯的身上，所以路得不能離開波阿斯的田。她若違背波阿斯的吩咐，離開波阿斯的田，也就必定不能與波阿斯一同承受亞伯拉罕的應許和祝福了。這是一個重要的關鍵所在，所以路得不能往別人田裡拾取麥穗。

## **(二) 波阿斯的田與國度和君王的關連性**

路得若離開波阿斯的田，她就不能與波阿斯一同承受神賜亞伯拉罕的應許，君王就不會從她而出，國度也不能從她而立。「我與你立約，你要作多國的父。從此以後，你的名不再叫亞伯蘭，要叫亞伯拉罕，因為我已立你作多國的父。我必使你的後裔極其繁多，國度從你而立，君王從你而出。」（創十七：4／6）這應許也同樣落在波阿斯身上。由於路得始終沒有離開波阿斯的田，終於與波阿斯結合。「……波阿斯從路得氏生俄備得，俄備得生耶西，耶西生大衛王。」（太一：5／6）神選立大衛作以色列國的君，牧養以色列的民。國度是從亞伯拉罕而立，也是從波阿斯與路得而立；君王從亞伯拉罕而出，但也是從波阿斯與路得而出。

## **(三) 波阿斯的田與基督榮耀國度的關連性**

神立大衛治理以色列的國，神與大衛立約：「你的家和你的國，必在我面前永遠堅立，你的國位也必堅定，直到永遠。」（撒下七：16）神無論賜給亞伯拉罕的應許，或與大衛所

立的永約，都是指著他們的後裔主耶穌基督說的。「所應許的原是向亞伯拉罕和他的子孫說的，神並不是說眾子孫，指著許多人，乃是說你那一個子孫，指著一個人，就是基督。」（加三：16）主基督的國位是沒有窮盡的。「天使對他說，馬利亞，不要怕，你在神面前已經蒙恩了。你要懷孕生子，可以給他起名叫耶穌。他要為大，稱為至高者的兒子，主神要把他祖大衛的位給他；他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遠，他的國也沒有窮盡。」（路一：30 / 33）主基督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大衛的後裔，也是波阿斯的後裔。路得若棄絕了波阿斯的吩咐，離開波阿斯的田，她不但不能承受亞伯拉罕的祝福與應許，也必與基督的國度無分、無關。然而路得的溫柔、順服美德，遵從了波阿斯的話，不離開波阿斯的田，不但得著了地上的福分，也必得著天上的基業。那座天上有根基的城，就是為這樣義人預備的。基督徒若不遵行神的旨意，像路得一樣遵行波阿斯的吩咐，就斷不能進神的國。「凡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太七：21）這是主耶穌基督說的，凡有耳的就應當聽。

新約教會是神所耕種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林前三：9），是基督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教會是與基督一同承受神應許亞伯拉罕的福，和應許大衛的永遠國位。主既把我們從各宗派帶回祂所耕種的田地，安居在祂所建造的房屋，帶進祂的身體——新約教會；我們就不要離開祂的田（聖靈所重建的新約教會），不要往別人田裡（公會宗派、人意組織）拾取麥穗（發了臭的嗎哪、宗派毒酵）。免得我們離開了神

## 第二講——不要離開這裡

的旨意，不在靈和真理裡敬拜祂，以致失去進神國的機會。公會宗派乃是帶領神的百姓離開神的旨意，他們拒絕聖靈浸，因此他們的事奉不在靈裡，不在身體裡。「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是希利尼人，是為奴的，是自主的，都從一位聖靈受洗，成了一個身體（教會），飲於一位聖靈。」（林前十二：13）既然宗派不受聖靈的洗，因此他們根本就不在身體裡，怎能承受神的國。公會宗派的事奉不但在靈裡，也不在真理裡，因為聖靈就是真理。無論是聖靈或是真理都是使人合一；使聖徒在聖靈裡合一，在真道上同歸於一，整體遵行神的旨意，達到整體的建造。而宗派今日四分五裂，越來越多，越來離開神的心意越遠，敵擋真道、偏離神旨、褻瀆聖靈，因為他們都不是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新耶路撒冷城牆有十二根基，根基上有羔羊十二使徒的名字（啟廿一：14）。宗派既不是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因此他與新耶路撒冷也無分、無關。主說：「若有人服事我，就當跟從我，我在那裏，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裏……。」（約十二：26）今天許多人都要服事基督，這是非常好的，可惜他們不知道基督在那裡。因此他們只有憑著頭腦和人的觀念來服事基督，以為基督在這裡，基督在那裡，基督是這樣，基督是那樣。正如猶太人認基督，有人說祂是施洗約翰，有人說祂是以利亞，又有人說是耶利米，或是先知裡的一位，這正是今日宗派的光景。他們要憑頭腦來服事基督，所以他們永遠無法真正認識基督，也跟隨不到基督。豈不知基督的內容就是血、水、聖靈全備真道，人若不領受血、水、聖靈全備真道，怎能認識基督，怎能跟隨得到基督。基督不住在人手



所造的殿裡（人意組織），乃是住在聖靈所重建的新約教會裡。所以主今日要將我們從各宗各派裡帶回來。祂說：「我另外有羊（主所揀選的），不是這圈（教會）裡的，我必須領他們來（帶他們歸回），他們也要聽我的聲音（全備真道），並且要合成一群（教會是主的身體，是合一的，不是分開的），歸一個牧人了（最大使徒）。」（約十：16）我們既然蒙了憐憫，得以歸回，就不要離開主的田（教會），往別人田裡（不合神心意的公會宗派）拾取麥穗（是毒草，是舊酵）。否則，我們就無法承受亞伯拉罕的祝福和應許，更無法承受主永遠榮耀的國度。

當許多弟兄姊妹剛歸回新約教會，還不十分明白新約教會的異象和真理時，就勸他們不要去宗派禮拜堂聚會，免得那些假師傅，假傳道人用似是而非的道理迷惑他們，用些更改了的福音攪擾他們。但有些弟兄姊妹們不了解我們的用心，以為我們是轄管他們，牢籠他們。因此有人說：「新約教會什麼都好，只有一件事我們不能阿們，就是轄制我們，不許我們去宗派禮拜堂聚會……。」其實我們決不是轄管他們，乃是盡我們的責任幫助他們蒙福，維護他們能長久住在主的恩慈中，乃是對他們的一種關懷和保障。因為我們曾經看見不少的弟兄姊妹領受了我們所傳的至聖真道，滿心歡喜快樂。當他們再去與那些從前帶他們的牧師傳道人一交通，聽從那些似是而非又毀謗我們的話，他們就又憂憂愁愁的跌倒了。我們真巴不得那些為利混亂真道的假傳道人被神割絕。今天有從我們中間背道出去的假同工，用異端假道和史××派似是而非的理論勾引弟兄姊妹離開神啟示江姊妹的異象，離開聖靈重建的新約教會（主的

田)，教導他們往宗派（別人的田）禮拜堂去聚會，使弟兄姊妹跟隨她往錯誤裡直奔，他們的結局是可悲的。「因此，耶和華一日之間，必從以色列中剪除頭與尾，棕枝與蘆葦。長老和尊貴人，就是頭，以謊言教人的先知，就是尾。因為引導這百姓的，使他們走錯了路。被引導的，都必敗亡（若有人在新教會散佈謠言，以那些敵真道似是而非的學問來迷惑信徒，勾引信徒離開神的旨意，行在體貼肉體、人情的寬闊道路中，使信徒不能跟隨羔羊的腳蹤、事奉主、為主作工、為主爭戰，使信徒在主前羞愧，這樣的人必要在主前受審判，神必要剪除他們的職事，她所作的工不蒙記念）。」（賽九：14 / 16）

#### **（四）我主阿！願在祢眼前蒙恩**

「路得就俯伏在地叩拜，對他說，我既是外邦人，怎麼蒙你的恩，這樣顧恤我呢？」（得二：10）「路得說，我主阿，願在你眼前蒙恩，我雖然不及你的一個使女，你還用慈愛的話安慰我的心。」（得二：13）

當路得存著一顆感恩的心，俯伏在波阿斯腳前，答應波阿斯的要求，願意在波阿斯眼前蒙恩，不往別人田裡拾取麥穗時，神和人都格外向她施恩典，使路得滿得安慰，得飽美食，凡她所願的，所作的盡都亨通。我們多少時候被主的愛所摸著，俯伏在祂的腳前，答應主愛的要求，願意將全人獻給主、交託給主、願意在祂眼前蒙恩。當主定意要向我們施恩時，發現有些人已經站在不當站的位置，竟離開了波阿斯的田（新約教會）。上次我到錫安山，看到山上的艱難，道路的崎嶇，工

作的艱苦，我裡面有一個很深的感觸，覺得神不會讓我們修好那條錫安大道，祂要奔走錫安大道的人付上一些代價，乃要叫他們蒙更深的恩典。如果上山的路修好了，上去的人都可以坐著汽車，奔馳而上，發現山上風景並不如他們的理想，可以立即坐車回頭，匆匆的來，匆匆的去，就無法在山上遇見神。如果一步步地走上去，得來不易，必會在山上多留幾日，就能在山上觀看神榮耀作為。其次，我深深覺得至少在短期內不會百果豐收，牲畜成群。如果山上是那麼豐富，我深信必有許多人願意上山過全然聖別生活。但主要考驗誰是真正歸回的人，誰是真正跟從祂的人，所以祂以艱難當餅，給錫安聖山的子民吃，以困苦當水，給祂所揀選所喜愛的人喝，時候到了，祂必親自向祂的百姓施恩典。自從今年冬、夏令會、退修會後，山上所種的所養的特別蒙主賜福，眾教會也一片復興景象，正是神要向錫安子民大施恩惠的時候，可惜竟有一些信徒離開了波阿斯的田（錫安山），離開了神所應許福地（新約教會）。主僕洪弟兄在夏令會上很沉重的釋放了一篇：「我今站穩錫安山上」的信息，要眾聖徒將起初確實的信心堅持到底。是的，惟有堅持到底像路得一樣不離開波阿斯田的人，才能承受神豐富的恩典和應許。願我們像路得一樣，俯伏在主前，對主說：「我主阿，願在祢眼前蒙恩！永不離開祢的田，永不離開祢的旨意，保守我一生站穩錫安山上！」

## 四、波阿斯的祝福與耶和華的賞賜

「波阿斯回答說，自從你丈夫死後，凡你向婆婆所行的，並你離開父母和本地，到素不認識的民中，這些事人全都告訴我了；願耶和華照你所行的賞賜你。你來投靠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願你滿得祂的賞賜。」（得二：11 / 12）

神的眼目遍察全地，祂施恩給那些向祂心存誠實，那些在暗中跟隨祂，尋求祂，在隱密處與祂面對面的人。祂使卑微的人升高，使饑餓的人得飽美食，叫哀哭流淚的人歡笑。他們在暗中所作的、所學的，祂要在眾人面前把他們顯明出來。

路得默默無聲所作的一切，無論是作在人身上，無論是暗地裡跟隨神，她從不求人知，也似乎不為人所知，卻是為人所共知。合城的人都知道她是一個賢德的女子，這是神在眾人面前將她的美德顯明出來。我們的神實在是監察人心腸肺腑的神，祂知道人的心，也知道誰是真實愛祂的人。祂怎樣顯明路得，今天仍然在新約教會中一直作顯明的工作。祂顯明那些真實尋求祂的人，祂抬舉那些向祂存著純一清潔的心，默默跟隨祂的僕婢們。但祂也顯明那些內裡不誠實，心中帶著攙雜與隱藏詭詐的人。他們越求人的榮耀，越想顯揚自己，神就在眾人面前越發顯露他們的醜陋與愚昧，那些從我們中間滑出去的背道者，正是這一類的人。

「這樣路得在田間拾取麥穗，直到晚上，將所拾取的打了約有一伊大麥。他就把所拾取的帶進城去，給婆婆看，又把他噉飽了，所剩的給了婆婆。」（得二：17 / 18）

路得自甘卑微，神使她升高，她自甘貧窮，神使她得飽美食。我們的神，「祂使人貧窮，也使人富足，使人卑微，也使人高貴。祂從灰塵裏抬舉貧寒人，從糞堆中提拔窮乏人，使他們與王子同坐，得著榮耀的座位……。」（撒二：7 / 8）我們的主，祂本是富足的，卻為我們成了貧窮，好使我們成為富足。我們豈不更當為主的教會，主的國度，獻上我們的一切，甘心為主成為貧窮，成為卑微，好使我們將來與主一同在祂的國裡享受祂的豐富。新約教會自從重建以來，許多聖徒撇下一切，擺上一切跟從主，這些年來，主親自養活我們，似乎是貧窮的，卻是叫許多人富足，似乎一無所有，卻是樣樣都有，祂是供給路得的神，是供給江姊妹的神，也是供給我們的神，祂必使我們在祂家中得飽美食，一無所缺。

## 五、路得的聖別生活

「於是，路得與波阿斯的使女，常在一處拾取麥穗，直到收完了大麥和小麥；路得仍與婆婆同住。」（得二：23）

從這節聖經，可以看出路得的聖別生活，她除了在波阿斯田裡拾取麥穗以外，特別提到她與婆婆同住。她是一位十分安靜賢淑的婦人，清心純潔，不挨家閒游，不說長道短，沒有世人的虛榮，不沾染世俗污穢，這也是今日神的百姓應有的敬虔生活。我曾多次上錫安山，山上的弟兄姊妹，除了白天在田間殷勤工作之外，早晚就是讀經、禱告、聚會、親近神，那種與主同在的生活，十分甜美。就連他們白天在田間工作，也不忘與主靈交。他們除了主之外，好像不知有別的。正如經上所

## 第二講——不要離開這裡

說：「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詩七三：25）我深信沒有一個聖別生活能像錫安山上的羔羊同伴們；許多上過山的弟兄姊妹們，很少不渴慕山上的聖別生活。在那裡滿有神的同在，滿得安息。主揀選我們，召我們歸回，原是要我們與世界有分別；因為新約教會是關閉的園，禁閉的井，封閉的泉源，如同貞潔的童女獻給基督。「又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我要作你們的父，你們要作我的兒女。』這是全能的主說的。」「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既有這等應許，就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神得以成聖。」（林後六：17／18，七：1）神的使女江端儀姊妹所帶領我們走的，就是這樣一條分別為聖的道路。她說：「分別是最大的力量，沒有分別就沒有見證。這裡所講的分別，不但與世界的人分別，還要與宗派分別，與人意分別，與一切屬地的事物分別。『信與不信的要有分別。』不單是信主的和不信主的要分別，連信主的人當中，有不同信仰的也要分別。因為許多人信主都是信的不完全，他們大多都是信一部份。那信主耶穌寶血的，就不能夠與不相信主耶穌寶血的人連手；那相信主耶穌聖靈大能的，就不能與不相信聖靈的人連手，那相信聖靈重建新約教會之完備真道的，就不能夠與反對這聖潔真道的人連手。一定要分別為聖，如果不分別，就沒有見證的力量。」（林後淺釋 43 頁）今天在香港的陳張××，竟與反對靈恩，敵擋新約教會聖潔真道的人連手，完全失去了聖別的見證，與她母親江姊妹背道而馳。弟兄姊妹，因為光明與黑暗是不相通的，基

督和彼列（撒但）有什麼相和呢？主的真道與異端假道（似是而非的道理、人意遺傳）有什麼相同呢？人家怎樣毀謗我們，陷害我們，我們都可以饒恕，與他們和睦，惟有真道與假道永遠不能相和的。神的殿和偶像有什麼相干呢？神的殿是萬國禱告的殿，那些人手所造的一切事物，有形無形的偶像，都是玷污神的殿的。宗派裡面有許多人意規條、人的作為、人的組織、人的法則、人的方針、人的制度、人的名稱，統統是玷污永生神之殿的。那些是無形的偶像，都是代替了神在人心中的地位；宗派公會中用人意遺傳，代替了神的誠命，我們要極其厭惡。我們不能容讓宗派的傳道人把弟兄姊妹從波阿斯的田（新約教會），帶到別人的田（不信派、基要派、靈恩派）。我們也決不能隨陳張××他們夫婦回摩押地謀生（寄居在史××派的籬下）。如果我們附和她夫婦，立刻就要變成神眼中最污穢最可惡的大巴比倫、大淫婦了。弟兄姊妹，我們要過分別為聖生活，不但要從世界中分別出來，更不可與宗派公會、異端假道連手。惟有新約教會是主的田，是聖別地，這裡滿有主的同在，滿有神的豐富；神末後時代至高旨意在這裡，神藉著江姊妹所傳的福音真理奧秘，至今仍存在我們中間，惟有依靠寶血、真理、聖靈，才能使我們成聖。

## 路得記第三講——

# 無止境的奉獻與更深的死

### 一、無止境的奉獻

「路得的婆婆拿俄米對她說，女兒阿，我不當為你找個安身之處，使你享福麼。你與波阿斯的使女常在一處，波阿斯不是我們的親族麼。他今夜在場上簸大麥，你要沐浴抹膏、換上衣服、下到場上，卻不要使那人認出你來，你等他喫喝完了，到他睡的時候，你看準他睡的地方，就進去掀開他腳上的被，躺臥在那裏，他必告訴你所當作的事。路得說，凡你所吩咐的我必遵行。」（得三：1 / 5）

神對一個真正有心要走祂道路的人，祂的要求一層比一層加深，祂的帶領一步比一步增高，直作到合乎祂心意中的標準為止，否則祂的手決不罷休。神對路得的帶領與陶造正是如此。祂不只是將路得帶回猶大地，不許她離開波阿斯的田，禁止她往別人田裡拾取麥穗，更要求路得無止境的奉獻，更深的擺上；為要在路得身上成就祂至高的旨意，為祂預備君王，預備主基督，好帶下祂榮耀的國度，成就祂在永世裡所定下的計劃。拿俄米對兒婦路得的婚姻關切，亦人之常情，但拿俄米的那種安排與作法，令人不可思議。不但是空前的，在那以後，也再沒有發生過類似的事情，實在使人難於接受。難道除了這種方式就沒有更妥善的途徑嗎？這種方法所帶來的非議與後果是不堪設想的，稍一不慎就會毀掉路得一生名節，甚至她的性



命。我深信路得並非不知道這種後果，然而她為了順服婆婆的吩咐，她就不斷的交出主權，棄絕自己，默默無聲的順服，無止境的獻上。

弟兄姊妹：如果我們對神對真理是一種無所謂的態度，可有可無，那神在我們身上就不會有什麼要求。在一個渴慕事奉神的人，神製造的手，必要在他身上作銳意雕刻的工夫，直作到祂心滿意足，成就祂的精心傑作為止。神當日怎樣在路得身上作，今天也同樣在我們身上作。因為我們是祂手中工作，祂不單把我們從各宗各派中分別出來，帶回祂心愛的新約教會，不許我們離開這裡（祂至高的心意），禁止我們與宗派連手；祂在我們身上還有更深的要求，那就是不斷的放下，毫無保留的奉獻。隨己意行作萬事的神，祂在我們身上所要成就的工作，不是照著我們的想望，乃是照著祂的定意與先見；有時南風吹來，有時北風興起；榮耀羞辱，惡名美名。這些年來祂使我們遭遇許多醜陋與難堪，一浪比一浪更高、險惡的環境，使人難以承當。我們若不信在活人之地得見耶和華的恩惠，就早已喪膽了。然而我們深信神的意念，非同人的意念，神的道路，非同人的道路；祂為我們所安排的一切遭遇，都是為了我們的益處，我們就一無掛慮，安息在祂製造的手中。世界最絕望角落，是我們的樂園，人間最悲痛的境遇，成為我們的祝福。因此神新造的榮美就顯在我們這些又卑微又軟弱的人身上。可惜許多人在製造過程中，經不起火一般環境的試煉，放不下自己的觀念與感覺，至終順服不來，以致從恩典中墜落了。假如路得也堅持她自己的觀念與看法，不肯照著婆婆的吩咐去行，神

在她身上就沒有道路，神在她身上所定的旨意就無法作成，神只有將她撇置一旁，另外興起順服的人來接替。因祂至終要成就祂的美意，無人能限制祂的手，也無人能攔阻祂的工。同樣，新約教會的重建，乃是出於寶座，重建的大工至終必要完成；這殿末後的榮耀，必要大過先前的榮耀，神的應許永不落空，萬軍之耶和華的熱心，必要成就這事。那些順服交出自己的人有福了。

## 二、更深的死

「路得就下到場上，照她婆婆所吩咐她的而行。波阿斯喫喝完了，心裏歡暢，就去睡在麥堆旁邊。路得便悄悄的來掀開他腳上的被，躺臥在那裏。到了夜半，那人忽然驚醒，翻過身來，不料有女子躺在他的腳下。他就說你是誰？回答說，我是你的婢女路得，求你用你的衣襟遮蓋我，因為你是我一個至近的親屬。」（得三：6／9）

路得這件事，無論是站在那一個角度來看，都是一件比死還難的事。即使在今天這淫亂邪惡的世代，也是為人所不齒的，何況路得是一位賢德的青年女子。要她選在一個月黑風高，夜深人靜的時候，去掀開一個曾稱讚自己是賢德的女子之男子腳上的被，這豈是一件容易的事？乃是關係到青年孀婦一生的名節。有人說路得這種訂婚方式是按照猶太的律法，但舊約上並沒有這條律例的記載；又有人說，這是合乎猶太人的體統與規矩的。但波阿斯囑咐路得說：「不可使人知道有女子到場上來。」（得三：14）從這句話你就知道這是一件很嚴肅的

事，不可讓人知道的。這件事對路得來說，乃是一個更深的死，若不死，就無法達成婆婆的期望，若沒有更深的死不能成就神的旨意。

歷世歷代許多屬靈偉人，為了神的旨意，常被交於死地。死，是走十架道路的得勝秘訣；更深的死，是十架道路上打開一切難關的鑰匙。我們的主是以死敗壞掌死權的，當祂從死裡復活，就勝過了陰間的門戶；死亡權勢，就被得勝所吞滅。作使徒的保羅好像定了死罪的囚犯，他說：「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因為我們這活著的人，是常為耶穌使交於死地，使耶穌的生，在我們這必死的身上顯明出來。這樣看來，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林後四：10 / 12）惟有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的人，耶穌的生才能在他身上顯明出來。一九六三年八月，江姊妹第一次到吉隆坡傳全備福音。十四日是最後一個晚上，正在佈道之際，外面忽然傳來極大騷動，人聲鼎沸，人潮洶湧。原來有數千人聚集在禮拜堂前，要向江姊妹尋仇，要置江姊妹於死地。江姊妹照常講道，為人受聖靈，對外面騷亂置之不理。因事態嚴重，馬來西亞政府調派大批藍衣隊和鎮壓軍警佈置於「會食巷」，並出動鎮壓車，巡邏車，排列路中，如臨大敵，整個吉隆坡變成了一座死城；那是馬來政府獨立以來的第一次大騷動。因著江姊妹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使耶穌的生顯明在我們身上；死在江姊妹身上發動，生就在馬來西亞的弟兄姊妹身上發動；因著江姊妹為主耶穌常被交於死地，星馬眾新約教會就得以建立。一粒麥子落地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主耶穌說：

「愛惜自己生命的，就失喪生命；在這世界上恨惡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約十二：25）今日星、馬、泰眾教會，正面臨風雨飄搖之際，撒但正藉著隨聲附和的假同工，要推翻神藉著江姊妹所傳的至聖真道，和聖靈所重建的各地新約教會，這正是我們生死存亡搏鬥的關頭，我們豈能顧恤自己性命，袖手旁觀？我們豈能顧全人的情面，向主不忠？弟兄姊妹，這是我們覺醒的時候，是我們爭戰的日子。凡屬耶和華的，凡願意站在真理一邊的，請你們起來與我們一同竭力持守主的真道，維護主的教會，揚聲吹角，喚醒受迷惑的同工及眾聖徒，我們就是到流血的地步以致於死，也不顧恤自己的性命。若如此，主的旨意必藉著我們這班卑微的人得以完成。我們若愛面子，不肯被帶到更深的死，顧惜自己性命，體貼人情，向主不忠，主必另外興起人來作成祂的工，我們就有禍了。「此時你若閉口不言（不為主的真道竭力爭辯），猶大人（新約教會聖徒）必從別處得解脫（必有人忠心傳達神旨，辯明真道，得以脫離撒但一切異端假道）蒙拯救（從迷惑中轉回，使東南亞教會金燈台不致被挪開），你和你父家，必至滅亡。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新約教會是萬王之王的后），不是為現今的機會麼（滅絕惡人哈曼，拯救猶太人，揭穿假同工所傳的異端，拯救眾聖徒。）。」（斯四：14）

### 三、活祭

「波阿斯喫喝完了，心裏歡暢，就去睡在麥堆旁邊；路得便悄悄的來掀開他腳上的被，躺臥在那裏。」（得三：7）路得遵

照婆婆的吩咐，就如此的將自己獻給波阿斯。弟兄姊妹，這是一個「活祭」，放在你我身上如何呢？你是否會用頭腦想到這件事是何等荒唐？如果是你，最低限度會考慮到必有以下三種情況發生：

- (一)按照猶大遺訓，寡婦犯淫亂，是要用火燒死的（創卅八：24）。路得是一位孀婦，夜入波阿斯禾場，掀開波阿斯腳上的被，躺臥在那裡；如果被人發現，不但名節盡喪，而且性命堪虞。儘管路得賢德、清潔、無有瑕疵。然而這種行徑，被人定罪，是無可推諉的，即使百口也莫辯。
- (二)波阿斯是當地大財主，婚姻選擇，當不乏配偶；假如外邦孀婦不是他所想望的，路得如此行徑，不為波阿斯所齒，路得將如何下場？
- (三)以利米勒還有一個比波阿斯更近的親屬，如果那人願意贖以利米勒田產，娶路得為妻；路得這晚所作所為，不但留給別人毀謗話柄，對路得本身來說，也留下一個不明不白的污點。

但路得的跟隨與順服就是那麼的單純，她從不考慮個人得失、毀譽、榮辱、生死；她只認定一件事，這是婆婆的吩咐，她知道婆婆是一個敬畏神，認識神的人。當她將自己全然獻上，把主權交給婆婆，交給她所投靠的神；她深信神自有美善旨意安排。她既然來投靠雅各的大能者，也深信神必負她一切責任。因此，她沒有自己的揀選和道路，沒有自己的喜愛和貪戀。她既然認定了神，她就將她自己如同一頭祭牲獻在耶和華神的祭壇上，她知道凡神所安排的盡都美好。今天許多基督徒

不能在一切事上認定主，對於屬靈的事，一味用自己的頭腦、思考、分析、研究；憑自己的觀念、感覺、推理來定規神的事，因此無法走上這條十架道路。這條屬天的道路，不是憑人的理智可以想得通的，惟有像路得那樣單純的放下一切，獻上一切的人才能走得上去。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1）

弟兄姊妹，什麼樣的祭才是活祭？活祭是「整個」的、「匱乏」的、「不折不扣」的，將全人全然獻在祭壇上。我們所該作的就是完全獻上，就是交出來，其餘的事不是我們所要作的，也不必去知道。至於我這個祭牲剝皮也好、切塊也好，或揪下頭來、或用火燒……，這是祭司的事，是神的事，獻祭的人沒有自己的揀選。然而撒但的詭計，總是叫人無法全然獻上，牠要在神的百姓身上與神平分秋色，各佔一半。一半就不是活祭，一半就不聖潔，那是死祭，神不要殘缺、一半、污穢的死祭。在所羅門時代曾經發生過這樣的一件事。「一日有兩個妓女來，站在王面前。一個說，我主阿，我和這婦人同住一房，她在房中的時候，我生了一個男孩；我生孩子後第三日，這婦人也生了孩子。我們是同住的，除了我們二人之外，房中再沒有別人。夜間這婦人睡著的時候，壓死了她的孩子。她半夜起來趁我睡著，從我旁邊把我的孩子抱去，放在她懷裏，將他的死孩子放在我懷裏。天要亮的時候，我起來要給我的孩子喫奶，不料，孩子死了。及至天亮，我細細的察看，不是我所生的孩

子。那婦人說，不然，活孩子是我的，死孩子是你的。這婦人說，不然，死孩子是你的，活孩子是我的。他們在王面前如此爭論。王說，這婦人說，活孩子是我的，死孩子是你的。那婦人說，不然，死孩子是你的，活孩子是我的。就吩咐說，拿刀來，人就拿刀來；王說，將活孩子劈成兩半，一半給那婦人，一半給這婦人。活孩子的母親為自己的孩子心裏急痛，就說，求我主將活孩子給那婦人罷，萬不可殺他。那婦人說，這孩子也不歸我，也不歸你，把他劈了罷。」（王上三：16 / 26）在這裡提說這件事，並不是在講所羅門的智慧；但在這段聖經裡，含有很深的屬靈意義與法則。自己的母親總是要保全自己孩子活命，是整個的，不是劈開的；那惡毒的婦人要將別人的孩子劈開兩半，叫雙方都得不著。這就是撒但在神的兒女身上所要作的，「這孩子也不歸我，也不歸祢，把他劈了吧。」許多神的兒女就是那麼愚昧，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甘心將一半獻給世界（撒但），留一小部分獻給神。神的心為自己的兒女何等急痛，如果各半就不是活祭，是不聖潔的。親愛的弟兄姊妹，神如不能得著我們的整個身體作活祭，祂寧願不要。所以作使徒的保羅以神的慈悲勸我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我們若能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蒙神悅納，這實在是神的慈悲憐憫。如果不是神愛上了我們，揀選了我們，即使我們怎樣努力、熱心也獻不上。在另一方面，主為了拯救我們，祂甘心犧牲自己的性命，我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豈不是理所當然嗎？

「活祭」，是極其痛苦的。我們主在十字架上，將自己當作

### 第三講——無止境的奉獻與更深的死

活祭獻給父神，痛澈肺腑，心靈焦渴。主在肉身內，同樣有人的軟弱，祂曾為即將臨到祂的苦杯向父神禱告說：「父阿！祢若願意，就把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祢的意思。」（路廿二：42）弟兄姊妹，我們既然要走這條十架窄路，就該甘心將自己獻上當作活祭，主所喝的杯，我們豈能不喝？當火一般的試煉臨到，就不要以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歡喜；因為主已驗中了我們，悅納了我們的奉獻，祂要從天上降下火來，燒盡這活祭的祭牲，使這馨香之氣升騰，直達寶座，讓神聞到這香氣，心中得著滿足。許多弟兄姊妹都看見了新約教會的榮耀異象，深願答應主的呼召，將身體全然獻上；卻往往因著想得太遠，考慮太多，利害關係分析得太清楚，理智太強，就無法像路得一樣，將生死置之度外，不顧一切，單純的獻上而蒙大恩，終於承受那極大極榮耀的應許。甚至有些器皿已經獻上了，神也悅納了，然而艱難的環境，痛苦的遭遇，各方面的煎熬，種種的試煉，意想不到的打擊，真是如同火燒，如同切塊……，因此就漸漸對神產生懷疑，對人產生不滿，失去起初愛心，缺乏受苦的心志，看不見神的手。開始還能靠著肉體苦撐，靠著剛強意志站住；慢慢心力交悴，無力掙扎，終於跳下祭壇，偏離了這條榮耀道路。因為他們的擺上不是在靈裡，不是靠著聖靈的大能走這條窄路；乃是憑著一時情感的激動，靠肉體的力量來支持他魂的決志，因此他們就跳不過這條屬天道路上的重重障礙，超越不過環境上的種種艱危，只有從這條榮耀道路上退下去。有人甚至甘願與人意宗派、異端假道連手，以求在世年日，過一段苟安舒適



生活，不願再為神的國度爭戰，不願再為神的旨意受煎熬，甘心作今日的底馬，何等可惜，何等可悲！

## 四、末後的恩比先前的恩更大

「波阿斯說，女兒阿，願你蒙耶和華賜福，你末後的恩比先前更大，因為少年人無論貧富，你都沒有跟從。女兒阿，現在不要懼怕，凡你所說的，我必照著行，我本城的人都知道你是個賢德的女子。」（得三：10 / 11）

1. 「願你蒙耶和華賜福」——路得最蒙福的地方，就是她沒有自己的揀選。她將她的一切連同她的婚姻，完全交託給神，讓神為她揀選，讓婆婆為她安排。神所為我們揀選的，不一定是人所喜歡的，但至終必定是最好的，這是一個鐵定的法則。我們不知道什麼是最好的，更不知明日變化如何？最穩妥可靠的途徑，就是信賴主的揀選。但人總是喜歡依靠自己的智慧，揀選自己所認為對的，好的；結果他自己所認為對的，好的，常常成為他自己的網羅。以往在我們中間有位女同工，神曾一再藉著江姊妹向她發預言，神要她一生童身事主；她自己也曾主前有過童身的奉獻。曾幾何時，江姊妹主接去之後，這位女同工經不起考驗，私慾的誘惑，竟向主食言，自己揀選對象，終於結了婚，並向人解釋，她們的婚姻完全是出於聖靈帶領。這是她與神之間的事，我們不便說長說短。結果事實證明，自己所揀的婚姻所帶給她的，是一個極大的災禍。開始只是夫妻失和，終於釀成丈夫公然背道。乃夫背道伊始，她尚能站在神的一邊，維護主的真道；

最後是為了要得回丈夫，寧願犧牲真理，不顧神的旨意，竟然「夫唱婦隨」。弟兄姊妹，一個向神食言背約，罔顧先知向其所發預言的人，其結局是可悲的，她所受的審判該是何等的大！聖徒蒙福與遭災，只在於一念之間，那就看揀選權操之誰手？

2. 「**凡你所說的，我必照著行。**」——這是波阿斯對路得所說的話。當路得將自己完全交給波阿斯時，波阿斯也將他自己交託給路得，照著路得所吩咐的去行。弟兄姊妹，當你肯將自己完全交給主，主必定將祂自己交給你；你把最好的獻給主，主也必將最好的賜給你。許多時候，主為何不將自己交託給人呢？因祂知道人心所存的，祂也知道萬人。

當神的使女江姊妹將她自己全然交託給主的時候，主就將關乎祂末後時代的至高旨意和將來必要成就的事，全然交託給她。她在地上的年日所表明的真道，所發出的預言，主就印證，主必成全；她在地上捆綁的，天上也要捆綁，她在地上釋放的，天上也要釋放，凡她所說的，主都照著行。神不但對祂使女江姊妹是這樣作，祂對歷世歷所揀選的時代器皿都是如此。當摩西在神全家盡忠，「耶和華就照著摩西的話行。」（出八：13）作使徒的保羅為主而活，他從不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神要照著他的福音行審判。「就在神藉耶穌基督審判人隱秘事的日子，照著我（保羅）的福音所言。」（羅二：16）「基列寄居的提斯比人以利亞，對亞哈說，我指著所事奉永生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起誓，這幾年我若不禱告，必不降露，不下雨。」（王上十七：1）耶和華就照著以利亞

的話行，三年零六個月不下雨。他又禱告，天就降下雨來。這些人與我們一樣性情，只是他們把自己完全交給神，有神的心；神就將祂自己完全交給他們，甚至照著他們的吩咐去作，正如波阿斯照著路得的話去行。

3. 「你末後的恩比先前更大」——義人的路，如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路得所走的道路，誠然是一條義人的路，她是來尋求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起初雖然微小（拾取麥穗）終久必甚發達（承受產承受應許）。路得乃預表新約教會。基督愛教會，曾為教會捨命。祂在這末後日子已重建了祂的新約教會，但願主將許許多多公會宗派的弟兄姊妹，帶回神的家，如同路得歸回聖地一樣，與我們整體遵行神的旨意，一同建造靈宮，擺出合一的見證，深信我們末後的恩比先前更大。

當一九六三年神將七·二一聖靈重建新約教會的默示指示江姊妹，主曾藉著哈該書與江姊妹立約，應許：「這殿（新約教會）後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該二：9）以下摘錄江姊妹從神所領受啟示的概略：「在居巒，我遭遇特殊靈戰，心中對新約教會有難題，又覺此道路甚窄，甚難跑。神竟然打開許多默示，使我讀哈該書二章一節，發現七月廿一日，月與日字旁都有幾點（表示原文並無月日二字）就是七·二一。想起神當日叫我雕一個印，刻著 7.21 字樣，又將該記號印在佈道單張上。祂又感動×弟兄奉獻機票，由泰國航空公司改為神原定的國泰航空公司，班機正是 721 號。神多方印證此事，使我萬分驚奇。更清楚神的

默示及祂原來對我的呼召，又呼召同工們，原是與我一同作此重建靈宮之大工。後來我到了新山，我的心又對新約教會道路稍有懷疑，神立即使我當日下午在某弟兄家的花園中，得見圓形彩色的虹。」（聖靈行傳二集二六七面）七·二一，耶和華的話臨到先知哈該，乃是曉諭猶大首長撒拉鐵的兒所羅巴伯，當剛強作工，重建耶和華的殿，並應許這殿後來的榮耀大過先前的榮耀。神在這末後日子要重建祂的新約教會，藉著這章聖經啟示江姊妹，這是從天上來的異象。弟兄姊妹，只要我們甘心將身體獻上，重建大工就要在我們手中完成。新約教會後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我們末後的恩比先前更大。

## 五、那人今日不辦成這事必不休息

「婆婆說，女兒阿，你只管安坐等候，看這事怎樣成就，因為那人今日不辦成這事必不休息。」（得三：18）

拿俄米乃是預表聖靈，她對路得的帶領乃是對準著神的心意，她也摸著了波阿斯的心，她知道波阿斯在那日若不辦成這事必不休息，可見波阿斯為路得，心裡極其火熱。我們的神從古作事直到如今，就是為了祂的教會。「我為我葡萄園（新約教會）所作之外，還有甚麼可作的呢？」（賽五：4）今日重建新約教會，乃是神自己要作的，不是我們要作的，如果是我們要作的，我們就寧願不作，既是萬軍之耶和華神要作的，誰能攔阻呢？祂為祂的教會心中極其火熱。「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為耶路撒冷，為錫安（新約教會），心裏極其火熱。」（亞一：

14) 神在這末後時代，若不建成祂的教會，祂必不休息。但我們不能安坐等候，來看神怎樣成就；祂需要我們與祂同工。我們這一批黃昏進入葡萄園的工人，剩下僅有一點點時候，當趁日落前殷勤作主工，體貼主的心。因主為祂的殿（教會），心中焦急，如同火燒。弟兄姊妹們，那要來的就要來，必不遲延，我們不可休息，要快快起來，與主一同作成末世大工，等候主來迎娶祂的新婦，一同赴羔羊婚宴，與主一同享受永遠榮耀的安息。

## 路得記第四講——

# 與主聯合承受產業

### 一、波阿斯為路得贖以利米勒之地

「波阿斯到了城門，坐在那裏，恰巧波阿斯所說的那至近的親屬經過。波阿斯說，某人哪，你來坐在這裏，他就來坐下。波阿斯又從本城的長老中揀選了十人，對他們說，請你們坐在這裏，他們就都坐下。波阿斯對那至近的親屬說，從摩押地回來的拿俄米，現在要賣我們族兄以利米勒的那塊地；我想當贖那塊地的是你，其次是我，以外再沒有別人了，你可以在這裏的人面前，和我本國的長老面前說明，你若肯贖就贖，若不肯贖就告訴我。那人回答說，我肯贖。波阿斯說，你從拿俄米手中買這地的時候，也當娶（原文作買）死人的妻摩押女子路得，使死人在產業上存留他的名。那人說，這樣我就不能贖了，恐怕於我的產業有礙，你可以贖我當贖的，我不能贖了。」（得四：1／6）「波阿斯對長老和眾民說，你們今日作見證，凡屬以利米勒和基連瑪倫的，我都從拿俄米手中置買了；又娶（原文作買）了瑪倫的妻摩押女子路得為妻……。」（得四：9／10）

波阿斯在長老和眾人面前宣告娶（買）路得為妻，也為了路得買贖了以利米勒的土地產權，使路得成了全業的主母，與波阿斯一同管理全業。波阿斯用金錢買贖路得和產業；我們的主耶穌甘心樂意死在十字架上，用祂的寶血買贖了我們。「你們

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弗五：25）主不但用祂的寶血買贖教會歸祂，祂也為教會得著了天上、地下所有權柄。當主從死裡復活，首先向心愛的門徒顯現。「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下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太廿八：18）當主上十字架之前曾應許門徒說：「我將國給你們，正如我父賜給我一樣。叫你們在我國裏，坐在我的席上吃喝，並且坐在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路廿二：29 / 30）父神已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教會是祂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弟兄姊妹，主將我們從各宗各派中帶回來，在我們身上煞費苦心，極盡雕琢製造之能事，使我們成為祂手中合用的器皿，成為建造靈宮的活石，就是為了這一天，祂要從我們得著一個聖潔教會（新婦），與祂一同掌管萬有。正如神使路得從摩押地歸回，經歷一連串製造的過程，將她帶到波阿斯面前；波阿斯用高價買贖她，並為她贖回土地，與她聯合，一同管理全業，承受應許。

弟兄姊妹們，迦南地神本應許賜給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的，請讀創世記十三章：「羅得離別亞伯蘭以後，耶和華對亞伯蘭說，從你所在的地方，你舉目向東西南北觀看；凡你所看見的一切地，我都要賜給你和你的後裔，直到永遠。」（創十三：14 / 15）神既然應許將迦南地賜給亞伯拉罕，波阿斯也是承受這應許的後裔，然而他們在地上仍未得著所應許的。亞伯拉罕埋葬撒拉的那塊墳地——麥比拉洞，乃是用四百舍客勒銀子從赫人以弗崙手中買過來的；波阿斯也是用銀子為路得贖回

以利米勒的那塊地。「因為神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就不能完全。」（來十一：40）這世界原是屬於我們主的，自從始祖悖逆了神，撒但竟成了管轄這幽暗世界的掌權者。主耶穌從死裡復活，已得回了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主已花了流血捨命的代價。主既得著了一切權柄，祂為什麼不即來地上作王，按照應許掌管萬有呢？這就是我們今日所承受的時代託付和使命，要重建新約教會。祂正等候這位王后——教會的長成，好與祂一同管理萬有，同蒙應許；正如波阿斯買贖路得，得著路得，建立家室，與祂一同管理全業。新約教會的重建工作一日不完成，（所揀選的今日路得尚未完全歸回，亦未裝飾整齊）主若未得著新婦，與祂一同掌管萬有，主就一日不罷休。因著光復工作尚未完成，撒但仍在暫時竊據這幽暗世界；所有受造之物仍然服在虛空之下，切盼脫離敗壞的轄制，得享神兒女自由的榮耀。

當神的使女江端儀姊妹，受託傳講血、水、聖靈全備真道及7.21 聖靈重建新約教會之異象與使命，她一再預言7.21 默示要從東方海島——台灣，直傳到西方，以至地極萬邦。當一九六五年江姊妹來台之前，神引領我們將台北教會的地址選在台北市的光復南路十一號，我們在那裡接待江姊妹舉行全台同工聚會。後由十一號就近遷到三號。台北教會最近有一次事奉聚會，交通到台北會所的問題，對於現在地址聖靈突然啟示我們一些新的看見，十分奇妙。

(一)「光復」南路——神在末後日子重建新約教會，乃是要光復這世界，從撒但魔掌下收回失地。神很奇妙將台北教會地址選



在光復南路，乃是藉著新約教會的重建，完成祂光復大地的偉大聖工，好帶下祂榮耀的國度，迎候主再來，與主一同在地上掌管萬有，統轄列國。

(二)光復南路「三」號——江姊妹說：「天上見證有三，父、子、聖靈；地上見證有三，血、水、聖靈。」新約教會的重建，是聖父的至高旨意，是聖子用血所買贖來的，聖靈是總工程師，執行重建大工。新約教會的根基是基督，基督的內容是血、水、聖靈；祂藉著工頭所立好了的根基，藉著江姊妹所恢復的全備真道，我們今天一同歸回，要在這根基上謹慎建造。

(三)光復南路三號「四」樓——主耶穌基督的四福音，是豫表主四方面的工作，四方面的特性，四方面的榮美；惟有在新約教會，才能顯出基督的豐滿，顯出基督的榮耀，顯出基督的華美。神的寶座周圍有四活物，晝夜不住的讚美神。這是表明主的寶座設在我們中間，惟有在新約教會，神才能得著靈和真實的敬拜，得著豐盛滿足的讚美。

(四)「三」號「四」樓——三與四相加等於七，七是代表完全數目，七靈、七星、七個金燈台、七個教會，都是以七來代表整體，代表合一。新約教會的建造是整體的建造；新約教會的見證是合一的見證；是在真道上同歸於一，是在聖靈裡合而為一，是在身體裡聯絡為一，是在生命實際中凝結為一。

(五)「三」號「四」樓——三與四相乘為十二。以色列十二支派，耶穌基督十二使徒，新耶路撒冷城牆根基，是羔羊十二使徒的名字，新約教會是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眾聖徒要

遵守使徒教訓，歸附使徒領，才能重建合神心意之靈宮。

(六)「南路」——神在這末後日子要使被擄的歸回，像「南地」的河水復流。神怎樣將路得從摩押地領回來，祂在這末後的日子，也要使萬民都流歸耶和華的山——新約教會，將那些祂所揀選所喜悅的子民，從各宗各派領回雅各神的殿，新約教會就是萬國禱告的殿。是神的百姓所應當敬拜事奉神的地方。

感謝主！祂用寶血買贖了我們，神將天上地下所有權柄都賜給了祂。神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教會要與祂一同承受應許。祂今天在地上要教會為祂作光復工作，光復祂用寶血所買贖來的一切應許之地。還有許多未得之地，須待我們去攻打，去奪取，去收復。讓萬有都服在祂腳下，讓教會與祂一同掌管全宇宙。阿們！

## 二、波阿斯娶路得為妻

「又娶了瑪倫的妻摩押女子路得為妻，好在死人的產業上存留他的名，免得他的名在本族本鄉滅沒，你們今日可以作見證。」(得四：10)

就以利米勒和瑪倫來說，他們的名本該在本族本鄉滅沒，因著路得與波阿斯聯合成為一體，得以在產業上存留他們的名。經上說：「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十六：31) 就路得本身來說，是瑪倫遺孀，出身寒微，係外邦女子，在以色列國民以外，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並且活在世上沒有指望，沒有神。如今藉著與波阿斯聯合，得以同蒙

應許，成了蒙大恩的女子，這是何等的恩慈！

我們本為可怒之子，原是死在罪惡過犯中的人。然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因祂愛我們的大愛，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一同坐在天上。要將祂極豐富的恩典，就是祂在基督耶穌裡向我們所施的恩慈，顯明給後來的世代看。我們正如路得是外邦人，是沒有神，活在世上沒有指望，又卑微又軟弱，又愚拙又貧窮。「弟兄們哪，可見你們蒙召的，按著肉體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貴的也不多。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被人厭惡的以及那無有的，為要廢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裏，是本乎神，神又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如經上所記，『誇口的當指著主誇口。』」（林前一：26／31）感謝主！是祂驗中了我們，祂竟將我們這些被人看作世界上污穢，萬物中渣滓的人，從世界罪惡中拯救出來，又從人意組織、公會宗派中分別出來，使我們成為貞潔童女，得以獻給祂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為這個緣故，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弗五：31／32）因此，我們要像路得一樣，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將自己獻給基督，與基督連為一體，這極大的奧秘就實現了、應驗了、成就了。哈利路亞！

### 三、長老的祝福

「在城門坐著的眾民和長老都說，我們作見證，願耶和華使進你家的這女子，像建立以色列家的拉結、利亞二人一樣。又願你在以法他得亨通，在伯利恆得名聲。願耶和華從這少年女子賜你後裔，使你的家像他瑪從猶大所生法勒斯的家一般。」（得四：11 / 12）

世世代代不知有多少女性，但蒙神特別賜福的卻不多。在聖經中也有許多婦女，特別記載受人祝福的也很少。長老們對波阿斯和路得的祝福，是神藉著他們所發出的預言，每句都應驗了。路得與丈夫一同承受亞伯拉罕的應許，她不但得著了地上的福分與產業，也得著了天上的應許與榮耀；不僅得著了人的祝福，也得著了神的賞賜。在新約聖經中承受神與人祝福的，當為主肉身的母親馬利亞，她的心尊主為大，她的靈以神她的救主為樂。因著她們無保留的獻上，神的旨意在她們身上得以成全。這兩位賢德的女性，是我們美好的榜樣。主在我們中間所要得著的正是這樣器皿，祂所要求於新約教會聖徒的，就是這種的品格和特質。我們如果渴想得著神和人的祝福，承受神賜給亞伯拉罕的應許，願得著從上頭來的賞賜，就必須遵照神所要求的標準去行。神在古時選立造就一些尊貴特殊的器皿，將他們的事蹟記載在聖經上，特為作末後世代聖徒們的榜樣，路得與馬利亞就是教會的典型造像，是我們所當效法的。

## 四、國度由她而立，君王由她而出

「於是波阿斯娶了路得為妻，與她同房，耶和華使她懷孕生了一個兒子。婦人們對拿俄米說，耶和華是應當稱頌的！因為今日沒有撇下你，使你無至近的親屬，願這孩子在以色列中得名聲；他必提起你的精神，奉養你的老，因為是愛慕你的那兒婦所生的，有這兒婦比有七個兒子還好。拿俄米就把孩子抱在懷中，作他的養母。鄰舍的婦人說，拿俄米得孩子了，就給孩子起名叫俄備得，這俄備得是耶西的父，耶西是大衛的父。」（得四：13／17）

這裡是說耶和華使她懷孕生了一個兒子，從此神的旨意得以完全成就在路得身上。你就明白路得的一生完全是在神的帶領、安排、管理的手中，祂以往對路得的銳意雕琢陶造，都是為了這一天，祂乃是要從路得得著一個後裔，要從她的後裔中揀選一人為祂帶下榮耀國度。路得生的孩子名叫俄備得，就是大衛王的祖父；國度由他而立，君王由他而出。耶穌基督這位永世君王，榮耀的國，也是從這一系而出。如今主基督坐在至大者的右邊，等候祂的新婦——新約教會。神從古時作事到如今，一切都是為了今日，為了祂的教會；當新約教會長大成人，裝飾整齊，那日教會的良人主耶穌基督就要從天而降，迎娶祂的新婦。萬王之王的主基督那日在地上要建立祂榮耀的國度。

神從創世以來所作的一切，都是為了現今這末後世代。祂要重建祂的新約教會，完成祂永遠計劃的終極目的和至高旨

#### 第四講——與主聯合承受產業

意，以催成祂的榮耀國度。凡看見這異象的，就當不計任何代價與神同工，將一切生命財產投在末後時代榮耀事工上，一同建造靈宮，帶進主的國度，迎候主的再臨。

神是不偏待人的神，誰向祂至死忠心，祂就顯明誰；誰向祂至死順服，祂就印證誰；誰向祂存著純一清潔的心，祂就升高誰；誰肯在主前自省、自卑、自潔，將自己完全交出，讓主在祂身上有通達的道路，主必向他賜福，使他（她）末後的恩比先前的恩更大；這殿（教會）後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我們要歡喜快樂，將榮耀歸給祂！因為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就蒙恩得穿光明潔白的細麻衣。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天使吩咐我說，你要寫上，凡被請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又對我說，這是神真實的話。」（啟十九：7/9）新婦（教會）要與主一同作王直到永永遠遠。阿們！